



优炫数据

NEEQ: 430208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Uxsino Database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梁继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凡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凡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1、公司董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等有关信息。

2、公司董事会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采取措施解决相关问题：

（1）关于子公司问题：公司新老管理层乃至股东，数次与山西优炫凌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临汾优炫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负责人沟通，均无果，已依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子公司控制权问题，目前山西临汾尧都区法院已受理公司提起的相关诉讼，尚未开庭。公司将会持续推进此诉求，包括但不限于采取股权转让、清算注销等方式，从根本上消除合并范围不完整的问题。

（2）关于持续经营能力问题：董事会已充分认识到公司面临严峻的持续经营风险。公司正在积极寻求战略投资者，推进债务重组，与债权人协商债务展期，努力化解流动性危机。同时，继续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盘活存量资产，优化业务结构，加强产品市场营销相关工作，力争尽快改善经营状况。

（3）关于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问题：董事会已责成管理层全面梳理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的形成背景、交易对手情况及资产现状，将积极与买方沟通，尽快完成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确保财务报表真实反映资产状况。

（4）关于其他应收款问题：董事会已责成管理层核查天津云软科技有限公司1,573.90万元款项的交易背景及合同文件，并在2025年底已经起诉天津云软科技有限公司，要求退回资金，将在本年度持续沟通解决，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1
第二节	重大事件	14
第三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财务会计报告	3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4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优炫数据	指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船投资	指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纬世财富新三板 1 号基金	指	北京纬世财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纬世财富新三板 1 号基金
俱成投资	指	南京俱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俱成秋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北智能	指	南京江北智能制造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Uxsino Database Co., Ltd.		
	UXSINO		
法定代表人	梁继良	成立时间	2009年2月13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梁继良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梁继良，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I653）-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3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自主知识产权的数据库及数据库工具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并提供数据库生态的整体解决方案。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优炫数据	证券代码	430208
挂牌时间	2013年1月29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83,110,4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信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朱泳龙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大牛房二环路19号院海淀大悦信息科技园D5号楼B405
电话	010-82886998	电子邮箱	BSO@uxsino.com
传真	010-82886998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大牛房二环路19号院海淀大悦信息科技园D5号楼B405	邮政编码	100089
公司网址	www.uxsino.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851120558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大牛房二环路19号院海淀大悦信息科技园D5号楼B405		
注册资本（元）	383,110,4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报告期内，公司全称由“北京优炫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优炫软件”变更为“优炫数据”，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1号1号楼11层1107室”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大牛房二环路19号院5号楼1至5层101”。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本公司处于软件行业国产自主可控数据库产品生产商，拥有 30 余项专利技术和 600 多项软件著作权知识产权，公司研发团队由具备深厚技术底蕴的专业人才组成，所有研发人员均为本科及以上学历，专业覆盖计算机科学、软件工程、信息安全、网络工程方向，确保技术决策的科学性与前瞻性。

一、研发团队、专利技术及经营资质

团队资历结构方面，资深专家层（在公司工作年限 10+年）：占比 12.5%，主导架构设计与技术攻关，成员曾任职于丰田、华为等企业，拥有大型分布式系统、数据库内核、高并发中间件的成熟落地经验。骨干工程师层（在公司工作年限 5-10 年）：占比 45%，负责核心模块开发与性能优化，均具备全栈技术能力。新生代工程师层（1-5 年）：占比 42.5%，聚焦功能开发与工具链建设，技术视野与工程素养突出。

公司资质齐全，拥有保密资格证书、DCMM 证书和各种质量管理体系证书，UXDB 数据库入选信创产品涉密目录、信创产品目录、安全可靠测评目录、军用关键软硬件自主可控产品自目录和 27 个省级政府采购目录，拥有国家重大项目承建单位等荣誉。为党政军、金融行业、能源、电信等行业客户提供了低成本、高质量的技术服务，曾承担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及数据回迁分析、公安部“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二期等重大国家项目。

公司通过直销结合渠道销售的模式开拓业务，与头部客户和集成商建立长期、深度的绑定关系，根据用户 AI 数据大模型场景应用及高效率部署要求，通过 MCP 协议、SRAC 套件可快速推出数据库一体机产品线，针对特定民营企业客户，对数据安全有极高要求的特点，积极拓展大型互联网公司、制造业公司等市场，积极创新营销方式，特别是在新市场采用合伙人制等多模态合作方式拓展营销。采用行业与区域管理相结合的营销策略积累发展资本。

二、公司收入来源

- 1.数据库产品及套件等软件销售收入：按 CPU 核数/服务器节点数 license 收费（主流模式）。
- 2.技术服务费：数据库产品年服务费，提供升级、补丁和技术支持。
- 3.项目定制开发费：为客户提供特定的功能开发、性能优化等服务。
- 4.系统集成业务。
- 5.公司历史账务的清收与化债。

三、公司核心资源

- 1.知识产权。数据库源代码（自研或基于开源二次开发）、专利群。
- 2.研发团队。顶尖的数据库内核研发人才，这是最核心的资产。
- 3.生态圈。与主流国产软硬件平台的互认证证书，是进入市场的“通行证”。
- 4.成功案例。在关键行业、头部客户的成功上线案例。
- 5.品牌与资质。“专精特新”、国家重大项目承建单位等荣誉资质。
- 6.关键业务。研发与迭代，持续进行数据库内核的研发，提升性能、稳定性和安全性。
- 7.重要生态伙伴。龙芯、飞腾、鲲鹏等 CPU 厂商；浪潮、曙光等基础硬件厂商；基础软件厂商：麒麟软件、统信软件等操作系统厂商。

四、成本结构

公司成本包括顶尖人才的薪酬、硬件测试环境、生态建设成本、适配认证、联合解决方案开发的投入、销售与市场费用、客户关系维护、POC 测试、展会论坛费用及人力成本。

五、商业策略

公司的产品成熟迭代需要持续投入，因此，公司商业策略如下：

- 1.注重公司营收能力和增长潜力。

2.注重财务和运营的规范化、透明化，提升在政企、军队、能源等核心用户的可信度。

3.人才激励：可以通过股权激励计划吸引和留住核心的研发和销售人才。

4.战略选择：专注于数据库，围绕数据成熟度与数据安全扩展业务，选择性的做集成业务。注重公司净利润率和收入之间的平衡，以确保公司价值的良性增长。

六、产品特性

1.填补国内共享存储集群技术空白。SRAC 集群，保障业务连续性共享存储读写多读（SRAC）集群数据库，实用集群规模达到 8 个节点，平均无故障率达到 99.9999%；同样测试环境和条件下，性能与 Oracle 相当，实现“单节点存活即保障业务连续”的高可用架构，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同时，该技术能够满足各行业对业务不中断的需求，保障业务连续性。

2.实现数据库管理维护智能化。融合 AI，智能跃升 UXDB 知识库融入 AI，提升技术服务智能水平；优化器融入 AI，提升数据库性能；数学模型融入 AI，智能生成数据分析报告；支持 MCP 协议，无缝接入 AI 通用大模型，专业性和精准性智能跃升，可与各种智能体 AI Agent、AI 应用系统无缝对接；优炫数据库提供智能安装、智能管理、智能优化、智能修复能力，提升运行效率。

3.全面支持各种空间数据管理。完美对接各种 GIS 平台，支撑地理信息完美展现，满足交通运输、智慧城市、大气防污染监测、三农普查、土地确权、气象数据、水文数据、卫星遥感影像、军事等行业对地理空间信息处理的要求。

4.全栈兼容国内各类信创生态。完成与主流国产 CPU、操作系统以及中间件产品的深度适配和性能调优，通过兼容互认证，构建完整的信创技术栈解决方案。兼容 Oracle 及 MySQL 等数据库常用 SQL 语法，通过迁移工具实现由 Oracle 及 MySQL 等数据库一键迁移到优炫数据库。提供图形化管理及开发、交互式 SQL、控制中心、数据库迁移、数据同步等全面完善的管理、开发及运维工具，运维简单。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公司于 201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由北京市科委、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继续持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511008036。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3,729,519.24	42,900,250.91	71.86%
毛利率%	21.91%	-5.2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680,447.90	-372,514,361.30	63.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8,388,701.25	-373,644,760.40	68.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21.08%	-173.425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76.09%	-173.9517%	-

基本每股收益	-0.3594	-0.9723	63.0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73,328,624.91	741,061,812.88	-9.14%
负债总计	783,814,252.51	715,079,069.02	9.6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363,098.05	25,982,743.86	-528.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9	0.07	-514.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4.63%	66.6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16.41%	96.49%	-
流动比率	0.51	0.60	-
利息保障倍数	-7.38	-50.2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51,490.97	-16,529,308.00	247.9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1	0.10	-
存货周转率	1.02	0.6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14%	-27.8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1.86%	-87.03%	-
净利润增长率%	63.01%	-139.41%	-

注：公司 2025 年净资产为负、2025 年净利润为负，根据 ROE 计算公式，“负亏损/负净资产”得出正向百分比，该数值仅为数学计算结果，不代表公司实现盈利。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1,725,943.17	4.71%	35,334,553.26	4.77%	-10.21%
应收票据	147,250.00	0.02%	475,140.47	0.06%	-69.01%
应收账款	130,791,132.59	19.42%	158,064,621.76	21.33%	-17.25%
应收款项融资		0.00%	1,002,319.50	0.14%	-100.00%
合同资产	36,575.00	0.01%	302,445.51	0.04%	-87.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14,600.78	0.70%	8,853,140.47	1.19%	-46.75%
使用权资产	285,904.92	0.04%	2,139,172.61	0.29%	-8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6,643.47	0.10%	952,008.55	0.13%	-27.87%
合同负债	155,794,686.62	23.14%	112,633,428.57	15.20%	38.32%
应交税费	5,704,638.57	0.85%	8,467,067.39	1.14%	-32.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4,487.53	0.24%	4,970,469.99	0.67%	-67.52%

其他流动负债	20,187,292.26	3.00%	15,190,103.33	2.05%	32.90%
租赁负债	323,874.87	0.05%	1,705,701.41	0.23%	-81.01%
预计负债	34,556,692.82	5.13%	13,218,792.72	1.78%	161.42%
预付款项	43,575,923.48	6.47%	36,262,330.01	4.89%	20.17%
其他应收款	100,435,343.45	14.92%	98,222,239.95	13.25%	2.25%
存货	52,786,233.72	7.84%	59,686,564.32	8.05%	-11.56%
在建工程	145,550,496.60	21.62%	173,312,396.60	23.39%	-16.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925,368.12	16.62%	112,387,062.71	15.17%	-0.41%
短期借款	101,181,179.81	15.03%	102,963,893.55	13.89%	-1.73%
应付账款	214,529,781.18	31.86%	234,054,075.46	31.58%	-8.34%
应付职工薪酬	77,482,570.58	11.51%	75,618,581.79	10.20%	2.46%
其他应付款	133,664,890.58	19.85%	108,070,229.76	14.58%	23.6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减少 69.01%，主要系报告期到期入账及背书转让所致；
- 2.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减少 100.00%，主要系报告期持有票据到期所致；
- 3.报告期末，合同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87.91%，主要系报告期内项目合同质保期结束陆续回款所致；
- 4.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上年期末减少 46.75%，主要系报告期四川优炫软件有限公司转让成都武侯社区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 5.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86.6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变更经营场所；
- 6.报告期末，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增长 38.32%，主要系报告期内存在预收款的销售合同尚未执行金额增加所致；
- 7.报告期末，应交税费同比下降 32.63%，主要系受市场业务变化应税收入影响所致；
- 8.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 67.52%，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到期还款所致；
- 9.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增长 32.90%，主要系报告期内待申报销项税增长所致；
- 10.报告期末，租赁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 81.01%，主要系报告期内租赁付款清偿，租赁负债余额大幅下降；
- 11.报告期末，预计负债较上年期末增长 161.42%，主要系报告期内就供应商及相关员工诉讼案件，计提的赔偿相关预计负债大幅增加。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73,729,519.24	-	42,900,250.91	-	71.86%
营业成本	57,578,211.39	78.09%	45,156,399.38	105.26%	27.51%
毛利率%	21.91%	-	-5.26%	-	-
税金及附加	745,378.31	1.01%	1,107,420.52	2.58%	-32.69%
销售费用	13,465,942.17	18.26%	36,510,708.73	85.11%	-63.12%
管理费用	18,630,033.53	25.27%	48,519,176.15	113.10%	-61.60%
研发费用	13,423,275.88	18.21%	39,502,111.53	92.08%	-66.02%

财务费用	16,840,679.61	22.84%	6,952,152.39	16.21%	142.24%
其他收益	496,726.06	0.67%	4,059,249.61	9.46%	-87.76%
资产减值损失	-28,042,474.62	-38.03%	-153,969,607.15	-358.90%	81.79%
营业利润	-116,295,832.54	-157.73%	-343,981,097.51	-801.82%	66.19%
营业外收入	346,992.07	0.47%	3,354,092.15	7.82%	-89.65%
营业外支出	24,556,096.90	33.31%	1,543,704.99	3.60%	1,490.72%
信用减值损失	-43,024,286.28	-58.35%	-60,232,895.16	-140.40%	28.5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71.86%，主要系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客户订单及产品销量大幅增加，营业收入随之显著增长；
-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27.51%，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同比增长所致；
- 3.报告期内，毛利率增长至 21.91%，主要系报告期聚焦数据库业务，集成项目验收大幅减少所致；
- 4.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63.12%，主要系销售人员减少人工成本及差旅费减少所致；
- 5.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61.60%，主要系公司办公场所变更和管理人员减少所致；
- 6.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66.02%，主要系研发人员减少所致；
- 7.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42.24%，主要系到期银行借款产生逾期利息所致；
- 8.报告期内，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87.76%，主要系自有产品即征即退的退税部分所致；
- 9.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81.79%，主要系本期相关资产评估减值减少所致；
- 10.报告期内，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66.19%，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成本、费用降低所致；
- 11.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89.65%，主要系报告期内无相关政府补贴所致；
- 12.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 1,490.72%，主要系报告期内诉讼违约金、预计负债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3,729,519.24	42,900,250.91	71.86%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57,578,211.39	45,156,399.38	27.51%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数据库及周边工具	73,729,519.24	57,578,211.39	21.91%	71.86%	27.51%	27.17%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战略转型，主动收缩非核心业务，聚焦核心数据库领域，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1.86%。随着业务结构优化及订单质量提升，转型成效逐步显现，核心业务收入占比持续提高。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信立合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159,292.03	24.63%	否
2	苏州东瑞制药有限公司	14,000,210.06	18.99%	否
3	成都香城智慧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305,124.89	5.84%	否
4	新疆中泰信息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3,509,911.51	4.76%	否
5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3,090,566.04	4.19%	否
合计		43,065,104.53	58.41%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重庆软江图灵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619,469.02	23.65%	否
2	苏州泽达兴邦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370,870.34	12.80%	否
3	北京鲸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621,219.70	8.03%	否
4	德安县丰俊科技有限公司	3,558,955.75	6.18%	否
5	北京中逸欣程科技有限公司	2,280,752.25	3.96%	否
合计		31,451,267.06	54.62%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51,490.97	-16,529,308.00	247.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4,314.92	-10,678,155.24	159.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7,769.44	17,458,429.34	-272.00%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247.93%，主要系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供应商的诉讼，导致公司账户货币资金冻结支付减少所致；
-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59.23%，主要系转让被投资公司股权所致；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72.00%，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优	控	软件	3,000,000.00	129,691.16	74,984.79	0.00	-525.58

则炫软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和信息技术服务					
优炫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	200,000,000.00	198,720,200.48	-19,862,743.17	0.00	- 31,399,501.24
西安优炫软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4,524,329.44	964,946.81	-45,625,320.21	1,043.30	-7,693,011.43
四川优炫软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31,200,000.00	32,711,293.77	10,831,736.00	637,168.14	-585,614.48
优炫软件（长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3,000,000.00	1,918.39	-1,307,591.70	0.00	-415,875.72
成都优炫创新软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205,550,000.00	201,061,523.66	196,677,238.10	1,644,415.18	1,282,623.85
北京优炫数据库软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50,000,000.00	46,291,477.50	-33,931,505.98	229,964.19	-811,025.15
优炫软件（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	5,000,000.00	0.00	-90,668.87	0.00	1,027.98
优炫软件（吉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5,000,000.00	56,742,616.93	1,312,923.61	2,457,662.80	2,890,556.70

山西优炫凌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00.00	21,747,827.80	-3,074,410.19	4,383,190.96	24,893.93
优炫软件（济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00.00	53,918.10	3,730.13	0.00	-4,995.13
临汾优炫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5,000,000.00	480,545.04	-635,228.76	0.00	-295,809.14
四川青云创新大数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3,000,000.00	5,350,139.22	2,632,410.98	3,867,182.56	-367,589.02
优炫先锋（井冈山）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江西广投优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20,000,000	-	-	-	-
北京优炫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000	9,050,344.43	6,894,305.11	1,246,724.86	-242,251.95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北京优炫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业务产业链的组成部分	拓展轨道交通行业的业务
江西广投优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业务产业链的组成部分	拓展江西地区的业务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技术创新风险	<p>数据库软件作为基础软件领域的重要构成，市场长期被国际巨头厂商主导。公司作为国产数据库厂商的重要一员，通过自主创新实施追赶和竞争。在这一过程中，需要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核心能力，拓展产业生态，也不可避免面临创新风险。</p> <p>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丰富业务结构，同时引进高端研发人才，优化研发人员结构，为公司产品的创新和业绩的增长提供技术保障。</p>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p>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公司销售自行开发并取得软件注册登记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于2016年5月4日发布的《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2]27号文件《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公司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要求。</p> <p>依据国家对软件行业的总体政策导向，预期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将在较长时期内保持稳定。如果国家对软件行业实施的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p> <p>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抓住国家鼓励科技企业发展的良好契机，做大公司业绩，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弱化国家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p>
产业政策风险	<p>公司所处数据库行业，国产替代渐成趋势。在关键行业与关键业务的数据库实施国产替代，是国产数据库厂商能否最后胜出的关键。虽然国产数据库产品技术在不断进步，生态建设也不断完善，但与国际巨头厂商在整体上差距尚存，有待不断追赶和超越。这一过程需要时间，需要应用环境的实践，关键是国家产业政策的有力支持。公司是国产数据库重要厂商之一，多年来深耕于数据库核心技术及行业应用，投入大量研发，以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加快产业化速度。在这一过程中，如果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在数据库方向的投入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p> <p>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会积极把握政策动向，控制对国家政策的依赖风险，持续提升自身管理水平及风险抵抗能力，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p>
未分配利润持续为	<p>由于公司前期经营业绩亏损严重，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101,707,792.70元，公司实收本总额为383,110,4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p>

负且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风险	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1）随着经济的逐步恢复并叠加国产化替代规划契机，公司将迎来发展的重大机遇。公司已适时做出调整，将坚持数据库为主的研发战略，持续优化迭代优势产品，加大数据库研发战略投入和市场投入，进而加大市场规模，增强公司效益。（2）公司也已加快制定了一系列措施扭转公司目前经营情况，通过进一步优化内部经营管理制度，加大了应收账款回收力度，积极拓展新的产品市场，增强公司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加强内部管理，优化人员结构，提高个人的效率，严格合理地控制成本支出，以降低经营成本，做好开源节流，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力争早日实现扭亏为盈。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403,655,387.59 元，其中一年以上账龄的应收占比为 95.00%，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长账龄应收款占比较高，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及时催收货款，同时继续保持与银行的良好合作关系，并积极拓展多种融资渠道，增强公司的融资实力。
在建工程减值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45,550,496.60 元，主要为优炫（武汉）信息安全产业园，该项目目前已处于停工状态，若房地产市场持续下行，在建工程存在减值的风险。公司正积极寻求潜在交易对手方，目前尚未有实质性进展，后续武汉产业园处置若有明确进展，公司会依据股转公司规定及《公司章程》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111,925,368.12 元，主要为预付成都产业园购房款，受宏观经济影响，若房地产市场持续下行，成都产业园无法完工交付，其他非流动资产将继续存在减值的风险。
资产负债率过高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九十，负债率较高，未来存在资不抵债乃至破产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大回款力度，优化资本结构，包括但不限于未来通过股东投入等方式解决资金短缺风险。
诉讼仲裁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资金短缺，项目未能按期执行，存在多起供应商、客户及员工诉讼仲裁的事项，作为原告及被告未结案案件涉及金额合计 206,809,117.59 元。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法律手段进行催收，协调上下游客户、供应商及员工等综合手段，及时减少诉讼仲裁的数量，确保项目按期交付。
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南京俱成秋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8,256,000 股，已就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履行签署的特殊投资条款导致的股权回购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仍处于二审审理阶段，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被司法冻结 57,552,109 股；公司向共青城优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金拆借，实际控制人担保质押股权 38,311,041 股。 如公司实际控制人被法院判决按照相关协议回购股份、承担违约责任或实际控制人全部被冻结股份被执行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且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持续经营风险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持续亏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3,172.59 万元，其中被诉讼冻结 2,842.77 万元。短期借款 9,663.12 万元已逾期，长期借款 971.58 万元已逾期，资产负债率较高，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同时，公司尚有员工 2024 年-2025 年工资及欠缴员工住房公积金未缴纳。上述事项表明公司可能存在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采取战略性转型，优化资本结构等方式提高持续经营能力。
预付无法回收风险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为 4,357.5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1.96%，主要为支付的合同款。若相关对手方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款项无法正常回收，或导致预付款项的目的不能实现，将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回收造成压力，致使公司预付款项存在

	全部无法回收或部分无法回收的风险。
存货减值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为 5,278.62 万元，本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11.56%，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竞争加剧或客户经营波动，可能致客户采购订单出现不利变化，产品市场价格下降、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将导致公司存货发生减值，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其他应收款无法回收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 12,197.3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 33.39%，其中账龄一年以上款项占比达 46.91%。该款项主要涉及天津云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诚泰信科技有限公司相关往来：一是向天津云软、北京中诚泰信支付的项目预付款，因对方无法履约，已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二是向北京科能腾达的多付资金款，一并调整至其他应收款。其中，支付天津云软款项时，未严格执行内部审批流程，虽公司已建立完善内控制度，但本次事项暴露出内控执行层面存在缺陷。若上述合作方经营状况恶化、偿债能力下降，相关款项将面临回收受阻、资金用途无法实现的问题，进而加大公司资金周转压力，其他应收款存在全额或部分坏账风险。
终止挂牌风险	<p>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二、三款：“挂牌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三）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公司委托的审计机构于本会计年度第一次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并且本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第一次为负值，若公司在下一会计年度的审计报告再次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在接下来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则公司将会被强制终止挂牌。</p> <p>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董事会已责成管理层尽快消除审计机构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基础事由，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子公司控制权问题；继续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盘活存量资产，优化业务结构，加强产品市场营销相关工作；对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减值；核查天津云软公司相关项目并沟通退款。</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二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77,859,925.49	-70.47%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28,949,192.1	-116.71%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206,809,117.59	-187.18%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	----	----	------	------	----------	-----------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是	15,342,411.37	是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收到二审判决，期后于2026年3月17日收到二审判决书，现已生效。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否	4,582,100.00	是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收到传票。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合同纠纷	是	15,128,218.63	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收到撤诉裁定书。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是	27,996,558.44	是	截至报告期末，尚处于执行阶段。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追偿权纠纷	是	14,173,309.94	是	截至报告期末，民事调解书尚处于履行中。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技术开发合同纠纷	是	5,117,845.67	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收到撤诉裁定书。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买卖合同纠纷	是	5,676,919.93	是	截至报告期末，尚处于执行阶段。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服务合同纠纷	是	6,571,957.91	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主动履行完毕。
2025-064、2026-006	被告/被申请人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是	5,871,984.39	是	截至报告期末，二审判决生效，期后进入执行阶段。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买卖合同纠纷	是	16,669,510.52	是	截至报告期末，一审判决生效，期后进入执行阶段。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买卖合同纠纷	是	21,332,700.00	是	截至报告期末，尚处于执行阶段。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买卖合同纠纷	否	20,007,710.26	是	截至报告期末，被告庭前已主动履行完毕，原告撤回起诉。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买卖合同纠纷	否	3,632,167.00	是	截至报告期末，申请人已撤回仲裁申请。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计算机软件开发合同纠纷	是	5,613,505.00	是	截至报告期末，二审判决生效。
2025-064	第三人	买卖合同纠纷	否	15,298,886.00	是	截至报告期末，二审判决生效，公司不承担责任。
2025-064、2026-006	原告/申请人	服务合同纠纷	否	9,625,669.43	是	截至报告期末，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期后原被告双方均上诉，现二审判决已生效。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买卖合同纠纷	是	2,597,211.39	是	截至报告期末，民事调解书已生效，正在履行中。

2025-064、 2026-005	被告/被申请人	票据纠纷	是	50,260,617.35	否	截至报告期末，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期后原告上诉，二审于2026年4月22日开庭审理。
2025-064、 2026-006	被告/被申请人	服务合同纠纷	是	8,441,995.77	是	截至报告期末，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期后原被告双方均上诉，现二审判决已生效。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合同纠纷	否	13,933,033.16	是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判决，期后因双方达成和解，原告撤回起诉。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买卖合同纠纷	否	3,678,583.80	是	截至报告期末，立案前达成和解，原告已撤回起诉。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是	5,419,584.56	是	截至报告期末，一审已判决，期后一审判决生效。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是	3,494,152.00	是	截至报告期末，调解协议已生效，正在履行中。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服务合同纠纷	是	5,373,300.96	是	截至报告期末，仲裁裁决书已生效。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是	4,022,151.71	否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判决，期后原告收到一审判决后上诉。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是	5,123,561.83	否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判决。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是	10,002,003.86	是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判决。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是	20,482,928.52	是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判决。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买卖合同纠纷	是	2,719,545.68	是	截至报告期末，一审已生效。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技术合作开发合同纠纷	否	12,903,905.79	是	截至报告期末，原告已撤回起诉。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技术合作开发合同纠纷	否	3,230,602.37	是	截至报告期末，原告已撤回起诉。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买卖合同纠纷	否	4,147,396.67	是	截至报告期末，一审判决已生效，尚处于执行阶段。
2025-064	被告/被申请人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是	6,248,831.21	是	截至报告期末，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期后生效，已进入执行阶段。
2025-064	原告/申请人	买卖合同纠纷	否	2,892,428.49	是	截至报告期末，民事调

		纷				解书已生效，已进入执行阶段。
2026-005	被告/被申请人	借款合同纠纷	是	24,652,853.39	是	截至报告期末，民事调解书已生效。
2026-006	被告/被申请人	民间借贷合同纠纷	否	4,688,021.22	否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判决。
2026-006	被告/被申请人	民间借贷合同纠纷	否	12,585,885.62	否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判决。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相关案件情况已在年度报告相关章节中详细披露。公司已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审慎原则，合理计提预计负债及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上述事项可能对公司当期及未来期间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但公司将积极采取各项应对措施，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力争最大限度降低潜在风险。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优炫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9,715,830.04	0	9,715,830.04	2025年4月29日	2028年4月2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	39,137,859.76	0	39,137,859.76	2024年7月26日	2027年7月3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份有限公司									
3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23,999,000.00	0	23,999,000.00	2024年8月24日	2027年9月4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4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2025年1月31日	2028年1月3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5	北京优炫数据库软件有限公司	4,900,000.00	0	4,900,000.00	2025年1月29日	2028年1月28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6	北京优炫数据库软件有限公司	4,500,000.00	0	4,500,000.00	2026年2月6日	2029年2月5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7	北京优炫数据库软件有限公司	599,938.80	0	599,938.80	2024年8月24日	2027年8月23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8	北京优炫数据库软件有限公司	3,896,000.00	0	3,896,000.00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司										
合计	-	96,748,628.60	0	96,748,628.6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按照担保合同的约定履行担保义务，无违规担保情况。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23,611,768.84	23,611,768.84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96,748,628.60	96,748,628.6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額	96,748,628.60	96,748,628.6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0,000,000.00	924,528.3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0,000,000.00	4,305,124.89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

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3年1月29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2月28日	2026年4月7日	挂牌	限售承诺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26年4月7日	2029年4月7日	挂牌	限售承诺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8月3日	2025年7月31日	股份增减持承诺	股份增减持承诺	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梁继良，计划增持公司股票。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22年8月3日	2025年7月31日	股份增减持承诺	股份增减持承诺	时任董事、总经理黄志军，时任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陈俏桦，时任董事孙家彦，时任副总经理李清林，时任副总经理程志新，时任副总经理李自勇，计划增持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在增持计划期限内，原董事孙家彦、原副总经理程志新因离职而丧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身份，尚未完成增持计划。副总经理李自勇因不符合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投资经历及申请开户前10个交易日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内的资产日均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开户要求，暂不满足全国股转系统合格投资者条件，无法进行交易，尚未完成增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增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原副总经理李自勇因辞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而丧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身份，尚未完成增持计划。

公司将持续与超期未履行承诺的原董事、高管进行沟通，督促其尽快履行承诺。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	权利	账面价值	占总资	发生原因
------	----	----	------	-----	------

	类别	受限类型		产的比例%	
2019-52号工CD(2019)03号地块	无形资产	抵押	26,141,715.48	3.88%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28,427,683.62	4.22%	诉讼冻结
川(2017)成都市不动产权第号、川0233695 (2017)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3696号商业办公用楼	固定资产	抵押	4,975,704.93	0.74%	借款抵押
优炫软件(武汉)有限公司股权	股权	冻结	-	-	诉讼冻结,因(2024)京0108财保1776号案件冻结400万股、(2025)京0108民初8156号案件冻结1000万股、(2025)京0105民初12864号案件冻结501.78万股、(2024)赣0191执保1384号案件冻结2118万股、(2024)苏0506民初13916号案件冻结620.326462万股
江西广投优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	股权	冻结	-	-	诉讼冻结,因(2025)鄂0114执902号案件冻结92万股、(2025)粤0106执保3715号案件冻结293.78484万股
总计	-	-	59,545,104.03	8.8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1.无形资产、固定资产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 2.货币资金账户因诉讼冻结,导致公司资金支出受限。
- 3.专项补贴为房屋补贴款,使用受限。
- 4.诉讼冻结主要系由公司与客户,供应商纠纷等诉讼案件所致,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流动资金造成一定的不良影响。

第三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16,075,206	82.5024%	0	316,075,206	82.502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25,500	0.0163%	0	625,500	0.0163%
	董事、监事、高管	9,849,762	2.5710%	6,019,909	15,869,671	4.1423%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7,035,194	17.4976%	0	67,035,194	17.497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6,325,600	17.3124%	0	66,325,600	17.3124%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83,110,400	-	0	383,110,4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1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梁继良	66,951,100	0	66,951,100	17.4757%	66,325,600	625,500	38,311,041	57,552,109
2	朱戎	13,014,260	1,298,929	14,313,189	3.7360%	0	14,313,189	0	0
3	陈菊梅	13,000,000	-500,000	12,500,000	3.2628%	0	12,500,000	0	0
4	中船投资	10,320,000	0	10,320,000	2.6937%	0	10,320,000	0	0
5	纬	9,729,000	0	9,729,000	2.5395%	0	9,729,000	0	0

	世财富新三板1号基金								
6	王超	9,250,396	448,053	9,698,449	2.5315%	0	9,698,449	0	0
7	南京俱成	8,256,000	0	8,256,000	2.1550%	0	8,256,000	0	0
8	吴胜群	7,395,200	781,570	8,176,770	2.1343%	0	8,176,770	0	0
9	白丹	1,500,000	6,155,159	7,655,159	1.9982%	0	7,655,159	0	0
10	江北智能	7,604,800	0	7,604,800	1.9850%	0	7,604,800	0	0
	合计	147,020,756	8,183,711	155,204,467	40.5117%	66,325,600	88,878,867	38,311,041	57,552,109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梁继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7.4757%的股份，是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法定代表人；王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5315%的股份，是公司股东、总经理。除此之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梁继良先生。梁继良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合计持有公司 17.4794%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梁继良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8 年 6 月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物理系；1988 年 7 月至 1994 年 8 月担任绵阳师范学院物理系教师；1994 年 9 月至 1997 年 6 月就读于北京大学电子系电子物理专业，获得研究生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北京大学电子系教师；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北京盈天世纪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北京华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2 月创立优炫（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否涉及发行上市、财务业绩等对赌事项

√是 否

对赌目标	对赌期间	补偿方式
发行上市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	股份回购

详细情况

2019 年 5 月，公司与俱成投资签订《北京优炫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协议》”）《南京俱成秋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梁继良关于北京优炫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协议补充协议》”）。《认购协议补充协议》第四条约定：“如遇有以下情形，投资方有权要求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回购投资方持有标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1）自协议签署之日起，标的公司未能在三年之内完成国内证券市场初次公开发售（IPO）；2）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丧失对标的公司的控制权，包括 i）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控制的席位低于一半或 ii）实际控制人丧失标的公司第一大股东地位；3）标的公司提供的信息资料存在披露严重不实，对投资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失；4）有其他股东提出回购要求。”后俱成投资对实际控制人梁继良提起诉讼，司法冻结 57,552,109 股，主张公司未在 2022 年 5 月 29 日前完成 IPO，要求梁继良回购其所持优炫数据全部股份，目前案件已结案。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平台披露的公告号：2025-056。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谢凡	董事长、财务负责人	男	1968年9月	2025年8月25日	2026年4月7日	0	0	0	0%
梁继良	董事	男	1968年9月	2023年2月28日	2026年2月7日	66,951,100	0	66,951,100	17.4757%
柳勇思	董事	男	1978年8月	2025年8月18日	2026年4月7日	428,144	5,571,856	6,000,000	1.5661%
柳勇思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男	1978年8月	2025年8月25日	2026年4月7日	428,144	5,571,856	6,000,000	1.5661%
陈俏桦	董事	女	1979年1月	2023年2月28日	2026年4月7日	171,222	0	171,222	0.0447%
朱泳龙	董事	男	1971年2月	2025年8月18日	2026年4月7日	0	0	0	0%
朱泳龙	副总经理	男	1971年2月	2025年5月18日	2026年4月7日	0	0	0	0%
康福元	独立董事	男	1961年6月	2025年8月18日	2026年4月7日	0	0	0	0%
涂海根	独立董事	男	1968年10月	2025年8月18日	2026年4月7日	0	0	0	0%
朱耀宗	监事	男	1975年8月	2024年1月18日	2026年4月7日	0	0	0	0%

梁尚波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2年8月	2023年1月31日	2026年4月7日	0	0	0	0%
逯瑶	监事	女	1988年4月	2023年1月31日	2026年4月7日	0	0	0	0%
王超	总经理	男	1982年2月	2025年8月25日	2026年4月7日	9,250,396	448,053	9,698,449	2.5315%
李勇	副总经理	男	1974年7月	2025年8月25日	2026年4月7日	0	0	0	0%
周勃会	副总经理	男	1977年4月	2023年2月28日	2026年4月7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陈凤娟	副总经理	离任	-	个人原因离职
孙家彦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离职
朱泳龙	-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发展需要及完善董事会治理结构
谢智坤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离职
梁继良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董事	个人身体原因离职
陈俏桦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离职
李自勇	副总经理	离任	-	个人原因离职
魏辰	董事会秘书	离任	-	个人原因离职
黄涛	独立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离职
袁洪斌	独立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离职
谢凡	-	新任	董事长、财务负责人	公司发展需要及完善董事会治理结构
柳勇思	-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发展需要及完善董事会治理结构

康福元	-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及完善 董事会治理结构
涂海根	-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及完善 董事会治理结构
王超	-	新任	总经理	保障公司正常运营
李勇	-	新任	副总经理	保障公司正常运营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朱泳龙先生，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8年3月至2010年10月就职于北京格林恒业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北京厚德龙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18年5月就职于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任基础网络事业部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4年8月就职于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任军工事业一部总经理；2024年8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任业务副总经理。

谢凡先生，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1月至2018年2月，任江西宏泰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22年5月，任新华文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6月至2023年6月，任紫光集团机构合作部总经理；2023年6月至今，任融信芯能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3年8月至今，任南昌融信芯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康福元先生，196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9月至1987年4月，任大港石油管理局采油处干事、勘探开发部干事；1987年4月至1997年6月，任大港石油管理局下属采油厂副矿长、矿长、副总工程师等职；1997年6月至2001年2月，任大港油田集团油气开发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2001年2月至2012年6月，任大港油田公司安全总监；2012年6月至2016年12月，任大港油田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1月至2021年7月，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销售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年4月至今，任青岛庆昕塑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1年9月至今，任四川华盛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2月至今，任国联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

涂海根先生，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1991年7月至2001年5月，任湛江水产学院食品加工系教师；2001年5月至2005年4月，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08年8月，任首创经中（天津）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9月至2016年7月，任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6年8月至2020年4月，任北京汽车检修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中业兴华（北京）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北京云海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超先生，198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国际金融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8月至2014年11月任常州市王朝车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10月担任该公司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常州迅鸿精机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柳勇思先生，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9月至2018年9月，历任军校学员、初级工程师、干事、工程师、某通信站站长、参谋、新兵团政委、直工处副处长、导航侦测业务处长等职。2019年1月至2024年9月，任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行业总监；2018年10月至今，任青岛求知上庠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李勇先生，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96年8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力学系，获学士学位。1999年8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力学系，获硕士学位。2011年5月毕业于麻省理工学院，获博士学位。2010年12月至2021年7月于达索系统（Dassault Systèmes）任资深科学家，主任物理研究员。2021年8月至今于北京优炫数据库任首席架构师，研发总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5	1	5	21
财务人员	9	4	5	8
技术人员	101	11	39	73
销售人员	29	6	4	31
员工总计	164	22	53	13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1	10
本科	119	105
专科	25	16
专科以下	8	1
员工总计	164	13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以吸引和保留人才为目标，提供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并制定了激励绩效。本着公平性、竞争性及成本可控的原则，确定员工基本薪资，将薪酬与个人贡献挂钩。公司严格按照工作需要设定岗位，并确定岗位工作，每个岗位制定了岗位说明书，将员工的工作内容具体化、明确化并尽可能量化。公司绩效激励分为长期激励和短期激励，长期绩效激励对象为公司核心员工，短期激励主要以年度奖金和业务提成为主。公司福利为五险一金，带薪休假。

为提供公司的竞争力，公司人力行政部制定了员工培训计划，委外培训和内部组织培训两种方式相结合，内部由产品部定期对公司技术岗位人员和销售人员培训，提成其产品专业知识。外部主要是派遣核心岗位员工和技术岗位员工有针对性的学习，以提升员工胜任工作的能力。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梁继良	无变动	董事、首席科学家	66,951,100	0	66,951,100
马骅	无变动	UXDB 产品总经理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孙家彦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建立了《承诺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研究开发支出资本化核算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科学分工、相互制衡、权责分明，按其职责行使权力，治理结构健全，“三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运作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发布的有关挂牌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召开监事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公司发展规划的制定及实施情况的评估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1.业务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体系。本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资产完整：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使用权，机器设备所有权，商标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等。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3.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4.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

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5.机构独立：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机构，依法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领导下的各个职能部门等机构，各机构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是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企业自身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费用报销、款项审核支付、重大项目立项审核、应收款管理等具体制度，以健全的财务管理体系为公司的长足发展保驾护航。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分析与评估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大信审字[2026]第 1-0396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3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李华 4 年	王小辉 3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30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26]第 1-03962 号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 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合并财务报表完整性

贵公司因控股子公司山西优炫凌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临汾优炫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拒绝提供 2025 年度完整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数据等资料，导致贵公司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不完整、不准确。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多次书面函告贵公司，请公司尽快提供山西优炫凌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临汾优炫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完整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数据，以及包含上述子公司完整属的合并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截至审计报告日，贵公司仍然未能提供山西优炫凌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临汾优炫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完整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数据等有关审计资料。导致贵公司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不完整、不准确。由于上述事项导致执行审计程序的审计范围受限，我们无法执行有效的审计程序，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贵公司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完整性的影响。

（二）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

贵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15,559.69 万元、2024 年度净利润-37,251.44 万元、2025 年度净利润-13,780.30 万元，持续亏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3,172.59 万元，其中被诉讼冻结 2,842.77 万元。短期借款 9,663.12 万元及长期借款 971.58 万元均已逾期。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1,048.56 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110,170.78 万元。资产负债率 116.41%，已资不抵债。同时，公司拖欠员工 2024 年 2 月-2024 年 12 月工资及欠缴员工住房公积金，欠缴 2025 年度员工住房公积金。截至审计报告日，由于贵公司未能提供合理解决上述事项及改善公司持续经营状况的有关资料，我们因此无法执行有效的审计程序，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无法判断贵公司是否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原值 17,563.00 万元，减值准备 6,378.29 万元，账面价值 11,184.71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贵公司未能提供针对上述资产的减值测试记录以及其他有关审计资料，我们无法执行有效的审计程序，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无法判断上述资产可回收金额，减值金额及资产的可回收性。

（四）其他应收款

贵公司 2025 年度支付天津云软科技有限公司 1,573.90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由于贵公司未能提供上述交易相关的合同等资料，我们无法执行有效的审计程序，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可收回性。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贵公司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守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1,725,943.17	35,334,553.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47,250.00	475,140.47
应收账款	五（三）	130,791,132.59	158,064,621.76
应收款项融资	五（五）		1,002,319.50
预付款项	五（六）	43,575,923.48	36,262,330.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七）	100,435,343.45	98,222,239.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八）	52,786,233.72	59,686,564.3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四）	36,575.00	302,445.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5,820,200.18	5,377,441.05
流动资产合计		365,318,601.59	394,727,655.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	9,304,154.60	9,492,112.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一）	4,714,600.78	8,853,140.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二）	7,088,510.35	9,503,158.04
在建工程	五（十三）	145,550,496.60	173,312,396.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四）	285,904.92	2,139,172.61
无形资产	五（十五）	28,454,344.48	29,695,105.6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686,643.47	952,008.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七）	111,925,368.12	112,387,062.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010,023.32	346,334,157.05
资产总计		673,328,624.91	741,061,812.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九）	101,181,179.81	102,963,893.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二十）	214,529,781.18	234,054,075.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一）	155,794,686.62	112,633,428.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77,482,570.58	75,618,581.79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5,704,638.57	8,467,067.39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133,664,890.58	108,070,229.76
其中：应付利息		18,001,169.37	1,139,429.0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1,614,487.53	4,970,469.99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20,187,292.26	15,190,103.33
流动负债合计		710,159,527.13	661,967,849.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七）	9,715,830.04	8,702,458.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八）	323,874.87	1,705,701.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二十九）	34,556,692.82	13,218,792.72
递延收益	五（三十）	29,058,327.65	29,484,266.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654,725.38	53,111,219.18
负债合计		783,814,252.51	715,079,069.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三十一）	383,110,400.00	383,110,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二）	595,106,693.39	595,106,693.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三）	-2,241,755.75	-2,576,361.7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四）	14,369,357.01	14,369,357.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五）	-1,101,707,792.70	-964,027,344.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363,098.05	25,982,743.86
少数股东权益		877,470.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485,627.60	25,982,743.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3,328,624.91	741,061,812.88

法定代表人：梁继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凡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622,601.30	22,359,518.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7,250.00	475,140.47
应收账款	十六（一）	94,825,542.47	162,374,666.41
应收款项融资			1,002,319.50
预付款项		71,901,241.44	69,877,904.25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280,503,642.83	278,510,055.28
其中：应收利息		6,921,648.83	6,921,648.83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581,803.79	36,489,944.1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02,445.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1,402.24
流动资产合计		486,582,081.83	572,263,395.8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503,855,764.07	523,159,684.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99,362.96	8,201,142.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649.32	1,842,779.55
无形资产		2,312,629.00	2,959,802.2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847,100.00	112,387,062.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4,928,505.35	648,550,470.98
资产总计		1,111,510,587.18	1,220,813,866.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131,241.01	92,063,954.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7,626,944.52	240,739,070.49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4,577,123.00	51,072,489.24
应交税费		4,824,601.30	5,178,268.20
其他应付款		316,396,081.91	288,491,251.90
其中：应付利息		16,073,194.74	945,938.72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92,567,137.89	103,558,883.3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7,344.73	1,741,375.81
其他流动负债		17,136,318.54	16,119,831.16
流动负债合计		795,016,792.90	798,965,124.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4,691.1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32,839.4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4,556,692.82	13,218,792.7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556,692.82	14,886,323.29
负债合计		829,573,485.72	813,851,448.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83,110,400.00	383,110,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5,106,693.39	595,106,693.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69,357.01	14,369,357.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0,649,348.94	-585,624,031.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1,937,101.46	406,962,418.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1,510,587.18	1,220,813,866.8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73,729,519.24	42,900,250.91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六）	73,729,519.24	42,900,250.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683,520.89	177,747,968.7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六）	57,578,211.39	45,156,399.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七）	745,378.31	1,107,420.52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八）	13,465,942.17	36,510,708.73
管理费用	五（三十九）	18,630,033.53	48,519,176.15
研发费用	五（四十）	13,423,275.88	39,502,111.53
财务费用	五（四十一）	16,840,679.61	6,952,152.39

其中：利息费用		16,756,705.15	6,676,020.77
利息收入		30,160.12	45,323.72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二）	496,726.06	4,059,249.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1,885,845.48	2,021,924.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2,042.13	1,038,905.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43,024,286.28	-60,232,895.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五）	-28,042,474.62	-153,969,607.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六）	-657,641.53	-1,012,051.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295,832.54	-343,981,097.51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七）	346,992.07	3,354,092.15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八）	24,556,096.90	1,543,704.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504,937.37	-342,170,710.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九）	-2,701,959.92	30,343,650.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802,977.45	-372,514,361.3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802,977.45	-372,514,361.3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529.55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680,447.90	-372,514,361.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五十）	334,605.99	-2,580,724.2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4,605.99	-2,580,724.2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6,095.23	-2,535,348.4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96,095.23	-2,535,348.4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1,489.24	-45,375.8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1,489.24	-45,375.8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468,371.46	-375,095,085.5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345,841.91	-375,095,085.5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529.5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94	-0.972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94	-0.9723

法定代表人：梁继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凡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四）	63,086,534.48	40,833,769.79
减：营业成本	十六（四）	49,752,579.03	43,891,983.91
税金及附加		285,856.90	657,230.25
销售费用		10,974,932.13	28,076,538.02
管理费用		15,559,604.11	41,732,897.97
研发费用		11,215,460.63	22,168,457.41
财务费用		14,628,016.42	4,592,366.27
其中：利息费用		14,556,543.05	4,266,060.30
利息收入		18,578.96	25,349.58
加：其他收益			3,587,570.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五）	-18,934,116.34	899,960.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058.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767,092.30	-54,656,153.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1,786.88	-78,772,177.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121.49	-936,750.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526,031.75	-230,163,255.50
加：营业外收入		286,224.78	3,051,475.01
减：营业外支出		22,785,510.27	1,499,780.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025,317.24	-228,611,560.93
减：所得税费用			27,299,534.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025,317.24	-255,911,095.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025,317.24	-255,911,095.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5,025,317.24	-255,911,095.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369,973.51	268,987,334.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886.13	3,340,447.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一）	68,273,034.82	7,836,60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703,894.46	280,164,389.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930,239.86	177,434,720.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651,061.13	34,730,993.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46,458.96	6,559,281.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一）	38,524,643.54	77,968,70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252,403.49	296,693,69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五十一）	24,451,490.97	-16,529,308.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50,000.00	1,9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00.00	204,097.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2.5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60,202.59	2,154,097.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5,887.67	12,832,25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887.67	12,832,25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五十一）	6,324,314.92	-10,678,155.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0,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一）	12,676,730.45	137,299,916.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76,730.45	167,899,916.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32,726.14	76,301,820.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868.69	4,138,051.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一）	41,894,905.06	70,001,615.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04,499.89	150,441,48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五十一）	-30,027,769.44	17,458,429.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419.12	-3,495.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1,455.57	-9,752,529.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6,803.98	12,289,333.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8,259.55	2,536,803.98

法定代表人：梁继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凡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525,308.28	151,902,031.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40,447.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59,580.95	89,534,43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084,889.23	244,776,914.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05,635.97	64,133,218.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14,407.18	20,811,261.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2,222.34	5,855,481.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53,894.71	105,747,25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666,160.20	196,547,21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18,729.03	48,229,70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68.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2.5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59	1,953,268.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8,300.00	754,25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300.00	754,25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097.41	1,199,015.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3,729.13	36,415,327.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23,729.13	55,015,327.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7,190.11	66,896,997.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898.09	3,095,419.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66,903.74	41,038,17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53,991.94	111,030,595.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30,262.81	-56,015,268.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31.19	-6,586,552.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68.77	6,678,321.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37.58	91,768.7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2,576,361.74		14,369,357.01		-964,027,344.80		25,982,743.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2,576,361.74		14,369,357.01		-964,027,344.80		25,982,743.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4,605.99				-137,680,447.90	877,470.45	-136,468,371.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4,605.99				-137,680,447.90	-122,529.55	-137,468,371.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2,241,755.75		14,369,357.01			-1,101,707,792.70	877,470.45	-110,485,627.60

项目	2024 年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4,362.53		14,369,357.01		-585,244,326.08		407,346,48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6,268,657.42		-6,268,657.4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4,362.53		14,369,357.01		-591,512,983.50		401,077,829.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0,724.27				-372,514,361.30		-375,095,085.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80,724.27				-372,514,361.30		-375,095,085.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2,576,361.74		14,369,357.01		-964,027,344.80		25,982,743.86

法定代表人：梁继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凡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14,369,357.01		-585,624,031.70	406,962,418.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14,369,357.01		-585,624,031.70	406,962,418.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025,317.24	-125,025,317.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025,317.24	-125,025,317.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14,369,357.01		-710,649,348.94	281,937,101.46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14,369,357.01		-329,712,936.27	662,873,514.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14,369,357.01		-329,712,936.27	662,873,514.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911,095.43	-255,911,095.43

四、本年期末余额	383,110,400.00			595,106,693.39			14,369,357.01		-585,624,031.70	406,962,418.70
----------	----------------	--	--	----------------	--	--	---------------	--	-----------------	----------------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09年2月13日,由自然人梁继良和自然人梁多毅出资设立,并于2009年2月13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3年1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注册资本为38,311.04万元。

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851120558。

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大牛房二环路19号院5号楼1至5层101。

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牛房二环路19号院5号楼1至5层101。

(二) 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信息安全及数据库软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同时也为有需求的客户提供信息安全整体解决方案。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30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15,559.69万元、2024年度净利润-37,251.44万元、2025年度净利润-13,780.30万元,持续亏损。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贵公司货币资金余额3,172.59万元,其中被诉讼冻结2,842.77万元。短期借款9,663.12万元及长期借款971.58万元均已逾期。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1,048.56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110,170.78万元。资产负债率116.41%,

已资不抵债。同时，公司拖欠员工 2024 年 2 月-2024 年 12 月工资及欠缴员工住房公积金，欠缴 2025 年度员工住房公积金。这些事项或情况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的方法和选择依据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

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相应应收款项金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影响坏账准备转回占当期坏账准备转回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占相应应收款项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幅度超过 30%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且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

(六)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

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

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

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十二)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1）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应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合同账期组合	依据合同账期确定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依据客户确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基于合同账期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合同账期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合同约定的客户收款日作为计算合同账期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合同账期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合同约定的收款的日期作为合同账期发生日期分别计算合同账期最终收回的时间。

③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如对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5.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借款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显著不利变化；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显著变化；借款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的显著变化。

(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合同账期组合	依据客户确定，除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其他所有款项
组合 2：关联方款项	依据客户确定，主要为本公司关联方

(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十三)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十四)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合同资产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1：质保金	依据客户确定，如质保金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五)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

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十六）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七）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

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研发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家具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50-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研发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十八）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九）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二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00/50.00	法定权利	直线法
软件	5.00	综合行业情况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符合下列条件的，确认为开发阶段支出，予以资本化。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资源、财务资源及其他必要资源的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研究开发支出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1) 依据公司产品开发程序阶段做以下分类：

研究阶段：市场需求调研、技术竞争力分析、项目可行性研究以及项目技术路线和人员的计划安排、项目立项、开展软件需求分析、设计、编码、测试相关开发工作。

开发阶段：项目验收、市场推广。

(2) 开发阶段中的项目验收完成段作为开发支出核算起始点，项目验收阶段需要确定开发的产品是否达到了立项相关要求，技术相关要求是否达成。此阶段管理团队需要审视目前开发完成的情况及确定是否进入产品后续的生命周期管理阶段，同时需要管理层（外部专家）完成项目验收程序的审核审批，审批人包括产品部总经理、研发部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和发展经营部总经理。项目验收时审核的标准包括功能及特性是否满足市场项目要求、产品策略营销工作是否有效支撑产品的进一步推广、营销团队组织架构是否能支撑销售拓展、是否符合国

家和行业政策的相关要求等，经过综合评议后管理层给与是否通过的意见。

市场验证推广阶段需要产品部为了后续正式开展销售活动而开展相关活动，包括编制销售营销配套资料并完成对研发形成的产品进行安全测评资质或公安部销售许可。

(3) 在产品开发项目验收前阶段发生的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产品开发项目验收完成后阶段发生的费用计入开发阶段。

(4) 开发支出转入研发费用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进行资本化，不能满足条件则前期归集的资本化支出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

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四)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

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按照业务类型确定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包含产品销售、技术服务、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等多项承诺。对于其中可单独区分的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本公司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或每一个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组合彼此之间可明确区分，故本公司将上述每一个组合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由于上述可单独区分的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以及由不可单独区分的产品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的控制权均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1.自有产品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自有产品合同通常包含转让产品及简单的安装服务等履约义务。本

公司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产品的现时收款权利、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产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产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产品。

2. 技术服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技术服务合同通常包含运维服务、专业服务等履约义务。对于提供运维服务的合同，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概述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服务期间分摊确认收入。对于提供专业服务的合同，本公司提供一次性或短期的服务，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验收完成时确认收入。对于按人月工作量结算的技术服务业务，公司各月以双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及合同约定人月单价计算的结算单确认收入。

3. 软硬件一体产品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软硬件一体产品合同通常依托公司自有软件及技术，结合外采设备等形成软硬件一体的产品，形成收入销售软硬件产品及安装服务等履约义务。对于履约义务可单独区分的合同，本公司在到货验收和安装调试完毕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履约义务不可单独区分的合同，本公司在项目整体验收时确认收入。

4. 软件开发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技术开发合同通常为根据客户需求提供软件开发或升级等履约义务，合同通常会约定软件上线经过试运行后方可终验，公司在取得客户终验时确认收入。对于按人月工作量结算的软件开发业务，公司各月以双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及合同约定人月单价计算的结算单确认收入。

5. 系统集成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系统集成合同通常包含销售集成产品及安装服务等履约义务。对于履约义务可单独区分的合同，本公司在到货验收和安装调试完毕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履约义务不可单独区分的合同，本公司在项目整体验收时确认收入。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及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三、（二十四）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二十六）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

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九) 租赁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2.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低于 40,000.00 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三十)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存在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的主体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优则炫软件有限公司	20%
优炫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25%
西安优炫软件有限公司	20%
四川优炫软件有限公司	20%
优炫软件（长沙）有限公司	20%
成都优炫创新软件有限公司	25%
北京优炫数据库软件有限公司	15%
优炫软件（南京）有限公司	20%
优炫软件（吉县）有限公司	20%
山西优炫凌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临汾优炫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二）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11008036），证书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按15%计缴。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软件企业符合规定的软件产品，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按13%的法定税率征税后，其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符合通知规定的软件产品，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均已申报成功。

（2）北京优炫数据库软件有限公司

北京优炫数据库软件有限公司2023年12月20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11008179），证书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按15%计缴。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3.33	83.33
银行存款	30,742,054.85	34,242,664.99
其他货币资金	983,804.99	1,091,804.94
合计	31,725,943.17	35,334,553.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77,332.92

注：受限资金详见附注五（十八）。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6,784.00
商业承兑汇票	155,000.00	282,480.50
小计	155,000.00	489,264.50
减：坏账准备	7,750.00	14,124.03
合计	147,250.00	475,140.47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155,000.00	100.00	7,750.00	5.00	147,250.00
合计	155,000.00	100.00	7,750.00	5.00	147,250.00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票据	489,264.50	100.00	14,124.03	2.89	475,140.47
其中：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206,784.00	42.26			206,784.00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282,480.50	57.74	14,124.03	5.00	268,356.47
合计	489,264.50	100.00	14,124.03	2.89	475,140.47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①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06,784.00		
合计				206,784.00		

②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55,000.00	7,750.00	5.00	282,480.50	14,124.03	5.00
合计	155,000.00	7,750.00	5.00	282,480.50	14,124.03	5.00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14,124.03	-6,374.03				7,750.00
合计	14,124.03	-6,374.03				7,750.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040,924.50	13,529,562.97
1至2年	13,389,229.84	44,962,384.31
2至3年	44,092,278.55	118,368,875.94
3至4年	110,729,235.21	31,053,165.86
4至5年	30,850,042.82	58,097,415.93
5年以上	184,553,676.67	128,146,984.57
小计	403,655,387.59	394,158,389.58
减：坏账准备	272,864,255.00	236,093,767.82
合计	130,791,132.59	158,064,621.76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58,864.51	7.03	28,358,864.5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5,296,523.08	92.97	244,505,390.49	65.15	130,791,132.59
其中：组合1：合同账期组合	375,296,523.08	92.97	244,505,390.49	65.15	130,791,132.59
合计	403,655,387.59	100.00	272,864,255.00	67.60	130,791,132.59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58,864.51	7.19	28,358,864.5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5,799,525.07	92.81	207,734,903.31	56.79	158,064,621.76
其中：组合1：合同账期组合	365,799,525.07	92.81	207,734,903.31	56.79	158,064,621.76
合计	394,158,389.58	100.00	236,093,767.82	59.90	158,064,621.76

(1)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中联华杰科技有限公司	2,964,287.90	2,964,287.9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030,000.00	6,03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绵阳国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5,660,014.11	5,660,014.11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5,449,800.00	5,449,8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河北众诚假日酒店有限公司胜利南街分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太原市深龙电科技有限公司	2,814,318.10	2,814,318.1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旭海日升科技有限公司	969,149.40	969,149.4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广西睿讯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天曦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98,000.00	298,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福州志恒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7,525.00	247,525.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新联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124,770.00	124,77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福建九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云科之站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	21,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28,358,864.51	28,358,864.51		
----	---------------	---------------	--	--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中联华杰科技有限公司	2,964,287.90	2,964,287.9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信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030,000.00	6,03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绵阳国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5,660,014.11	5,660,014.11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5,449,800.00	5,449,8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河北众诚假日酒店有限公司胜利南街分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太原市深龙电科技有限公司	2,814,318.10	2,814,318.1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旭海日升科技有限公司	969,149.40	969,149.4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广西睿讯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天曦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98,000.00	298,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福州志恒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7,525.00	247,525.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新联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124,770.00	124,77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福建九玄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云科之站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	21,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28,358,864.51	28,358,864.51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组合 1: 合同账期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29,736,609.40	1,486,830.47	5.00	6,495,637.83	324,781.88	5.00
逾期 1 年以内	16,296,477.66	814,823.88	5.00	8,257,087.21	412,854.36	5.00
1 至 2 年	8,110,745.43	811,074.54	10.00	35,062,856.07	3,506,285.61	10.00
2 至 3 年	35,002,441.99	7,000,488.40	20.00	90,823,611.26	18,164,722.25	20.00
3 至 4 年	90,553,525.06	45,276,762.53	50.00	54,823,061.01	27,411,530.51	50.00
4 至 5 年	32,406,564.35	25,925,251.48	80.00	62,112,714.95	49,690,171.96	80.00
5 年以上	163,190,159.19	163,190,159.19	100.00	108,224,556.74	108,224,556.74	100.00
合计	375,296,523.08	244,505,390.49		365,799,525.07	207,734,903.31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核销	其他变动	

			回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58,864.51					28,358,864.51
合同账期组合	207,734,903.31	36,770,487.18				244,505,390.49
合计	236,093,767.82	36,770,487.18	-	-	-	272,864,255.0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公司	39,069,200.00		39,069,200.00	9.68	19,534,600.00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626,448.95		20,626,448.95	5.11	20,626,448.95
江西聚图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4.95	2,000,000.00
日强(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4,404,218.50		14,404,218.50	3.57	14,404,218.50
北京乾元大通技术有限公司	13,054,142.14		13,054,142.14	3.23	13,054,142.14
合计	107,154,009.59		107,154,009.59	26.54	69,619,409.59

(四)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质保金	38,500.00	1,925.00	36,575.00	318,363.70	15,918.19	302,445.51
合计	38,500.00	1,925.00	36,575.00	318,363.70	15,918.19	302,445.51

2.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38,500.00	100.00	1,925.00	5.00	36,575.00
其中：组合1：合同账期组合	38,500.00	100.00	1,925.00	5.00	36,575.00
合计	38,500.00	100.00	1,925.00	5.00	36,575.00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产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318,363.70	100.00	15,918.19	5.00	302,445.51
其中：组合1：合同账期组合	318,363.70	100.00	15,918.19	5.00	302,445.51
合计	318,363.70	100.00	15,918.19	5.00	302,445.51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① 组合1：合同账期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38,500.00	1,925.00	5.00	318,363.70	15,918.19	5.00
合计	38,500.00	1,925.00	5.00	318,363.70	15,918.19	5.00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账期组合	15,918.19	-13,993.19				1,925.00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合计	15,918.19	-13,993.19				1,925.00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02,319.50
合计		1,002,319.50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3,996,815.64	32.12	15,167,109.06	41.83
1至2年	14,643,984.49	33.61	14,966,345.74	41.27
2至3年	10,155,435.76	23.31	4,560,229.78	12.58
3年以上	4,779,687.59	10.97	1,568,645.43	4.32
合计	43,575,923.48	100.00	36,262,330.0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未必然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301,185.69	10,000.00 元 1 年以内； 958,213.50 元 1-2 年； 4,342,972.19 元 2-3 年	项目未完结
优炫软件（吉县）有限公司	重庆软江图灵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	500,000.00 元 1-2 年； 2,100,000.00 元 2-3 年	项目未完结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健铂实业有限公司	2,229,130.20	1,850,000.00 元 1-2 年； 379,130.20 元 2-3 年	项目未完结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嵩德智能化科技有限公司	1,859,876.17	100,000.00 元 1-2 年； 1,110,000.00 元 2-3 年； 649,876.17 元 3 年以上	项目未完结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北斗智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734,112.57	635,882.34 元 1 年以内； 1,098,230.23 元 2-3 年	项目未完结
合计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必然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301,185.69	12.17
重庆软江图灵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	5.97
上海健铂实业有限公司	2,229,130.20	5.12
上海嵩德智能化科技有限公司	1,859,876.17	4.27
北斗智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734,112.57	3.98
合计	13,724,304.63	31.51

(七)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1,972,981.00	113,214,879.48
减：坏账准备	21,537,637.55	14,992,639.53
合计	100,435,343.45	98,222,239.95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逾期	29,310,007.63	44,498,561.32
逾期 1 年以内	35,444,957.89	3,258,858.12
1 至 2 年	578,939.40	51,487,498.03
2 至 3 年	44,896,172.02	5,913,010.78
3 至 4 年	4,765,394.46	2,652,296.39

4至5年	2,178,389.11	3,453,932.16
5年以上	4,799,120.49	1,950,722.68
小计	121,972,981.00	113,214,879.48
减：坏账准备	21,537,637.55	14,992,639.53
合计	100,435,343.45	98,222,239.95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履约保证金	6,536,122.92	8,945,449.82
备用金	740,393.87	672,456.13
房租押金	5,455,071.07	5,811,288.37
其他押金	456,724.40	172,236.16
房租分摊	2,262,856.07	2,262,856.07
固定资产处置		1,276,807.68
转让股权	42,390,000.00	52,390,000.00
往来款	41,500,467.01	39,530,000.00
居间费	2,005,000.00	2,000,000.00
其他	20,626,345.66	153,785.25
小计	121,972,981.00	113,214,879.48
减：坏账准备	21,537,637.55	14,992,639.53
合计	100,435,343.45	98,222,239.9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7,800.00	0.58	707,8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1,265,181.00	99.42	20,829,837.55	17.18	100,435,343.45
其中：组合1：合同账期组合	121,265,181.00	99.42	20,829,837.55	17.18	100,435,343.45
合计	121,972,981.00	100.00	21,537,637.55	17.66	100,435,343.45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7,800.00	0.63	707,8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2,507,079.48	99.37	14,284,839.53	12.70	98,222,239.95
其中：组合1：合同账期组合	112,507,079.48	99.37	14,284,839.53	12.70	98,222,239.95

合计	113,214,879.48	100.00	14,992,639.53	13.24	98,222,239.95
----	----------------	--------	---------------	-------	---------------

①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北京易通明锐科技有限公司	263,800.00	263,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甘肃汇智思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9,000.00	14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联华杰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寸光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	4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航天光达科技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07,800.00	707,800.00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北京易通明锐科技有限公司	263,800.00	263,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甘肃汇智思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9,000.00	14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联华杰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寸光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	4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航天光达科技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07,800.00	707,800.00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账期组合	121,265,181.00	20,829,837.55	17.18
合计	121,265,181.00	20,829,837.55	17.18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账期组合	112,507,079.48	14,284,839.53	12.70
合计	112,507,079.48	14,284,839.53	12.70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4,284,839.53		707,800.00	14,992,639.5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4,284,839.53		707,800.00	14,992,639.53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544,998.02			6,544,998.0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0,829,837.55		707,800.00	21,537,637.55

(5)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账期组合	14,284,839.53	6,544,998.02				20,829,837.55
单项计提	707,800.00					707,800.00
合计	14,992,639.53	6,544,998.02				21,537,637.55

(6)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鑫同盛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40,000,000.00	2-3年	32.54	8,000,000.00
共青城优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往来款	30,000,000.00	1年以内	24.40	1,500,000.00
天津云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739,000.00	1年以内	12.80	786,950.00
北京中诚泰信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80,000.00	4-5年	2.91	1,790,000.00
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15,831.30	1年以内	2.62	160,791.57
合计		92,534,831.30		75.28	12,237,741.57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1,061,946.90	5,530,973.44	5,530,973.46	11,061,946.90	5,530,973.44	5,530,973.46
合同履约成本	68,670,595.68	21,415,335.42	47,255,260.26	75,538,182.94	21,382,592.08	54,155,590.86

合计	79,732,542.58	26,946,308.86	52,786,233.72	86,600,129.84	26,913,565.52	59,686,564.32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1)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5,530,973.44					5,530,973.44
合同履约成本	21,382,592.08	32,743.34				21,415,335.42
合计	26,913,565.52	32,743.34				26,946,308.86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518,641.77	4,424,603.54
待认证进项税额	2,299,982.65	949,142.70
预缴所得税	255.76	2,384.81
其他	1,320.00	1,310.00
合计	5,820,200.18	5,377,441.05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北京优炫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2,949,110.83										2,949,110.83
成都香城智慧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332,720.82			1,062,042.13							2,394,762.95
成都武侯社区科技有限公司	3,367,957.02		1,250,000.00								2,117,957.02
江西广投优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42,323.80										1,842,323.80
合计	9,492,112.47		1,250,000.00	1,062,042.13							9,304,154.60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7,088,873.18		5,200,000.00				1,888,873.18
贵州泥腿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764,267.29			1,061,460.31			2,825,727.60
合计	8,853,140.47		5,200,000.00	1,061,460.31			4,714,600.78

(续)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909,126.82	无法取得公开报价
贵州泥腿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9,272.40	无法取得公开报价
合计			2,928,399.22	

(十二) 固定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088,510.35	9,503,158.0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088,510.35	9,503,158.04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研发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508,772.62	3,313,481.06	7,710,179.79	4,972,558.28	633,073.40	26,138,065.15
2. 本期增加金额				229,492.27		229,492.27
(1) 购置				229,492.27		229,492.27
3. 本期减少金额			2,261,484.79	3,328,122.65	144,905.70	5,734,513.14
(1) 处置或报废			2,261,484.79	3,328,122.65	144,905.70	5,734,513.14
4. 期末余额	9,508,772.62	3,313,481.06		7,322,622.90	488,167.70	20,633,044.28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研发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1.期初余额	3,825,807.18	2,626,478.54	5,428,537.63	4,271,194.48	482,889.28	16,634,907.11
2.本期增加金额	451,819.44	221,399.63	153,864.49	1,249,330.73	47,747.96	2,124,162.25
(1) 计提	451,819.44	221,399.63	118,847.14	1,249,330.73	47,747.96	2,089,144.90
(2) 其他			35,017.35			35,017.35
3.本期减少金额		35,017.35	1,715,423.44	3,326,705.58	137,389.06	5,214,535.43
(1) 处置或报废		35,017.35	1,715,423.44	3,326,705.58	137,389.06	5,214,535.43
4.期末余额	4,277,626.62	2,812,860.94		6,060,798.31	393,248.06	13,544,533.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31,146.00	500,620.12		1,261,824.59	94,919.64	7,088,510.35
2.期初账面价值	5,682,965.44	687,002.52	2,281,642.16	701,363.80	150,184.12	9,503,158.04

(十三) 在建工程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9,147,626.64	269,147,626.64
工程物资		
减：减值准备	123,597,130.04	95,835,230.04
合计	145,550,496.60	173,312,396.60

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优炫（武汉）产业园	269,147,626.64	123,597,130.04	145,550,496.60	269,147,626.64	95,835,230.04	173,312,396.60
合计	269,147,626.64	123,597,130.04	145,550,496.60	269,147,626.64	95,835,230.04	173,312,396.6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优炫（武汉）产业园	1,120,532,400.00	269,147,626.64				269,147,626.64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269,147,626.64				269,147,626.64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优炫（武汉） 产业园	24.02	25.80	4,485,290.53			金融机构贷 款、其他来源
合计			4,485,290.53			

（3）在建工程项目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优炫（武汉）产业园	95,835,230.04	27,761,900.00		123,597,130.04	项目停工、资金不足
合计	95,835,230.04	27,761,900.00		123,597,130.04	

（4）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测试情况

①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 处置费用确 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 确定依据
优炫（武汉）产业 园	173,312,396.60	171,692,200.00	27,761,900.00	假设开发法	在建工程开发 完成后房地产 的价值	现行房地产 市场预期市 场价格
合计	173,312,396.60	171,692,200.00	27,761,900.00			

（十四）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59,457.00	3,759,457.00
2.本期增加金额	78,585.08	78,585.08
（1）新增租赁	78,585.08	78,585.08
3.本期减少金额	2,473,249.09	2,473,249.09
（1）处置	2,473,249.09	2,473,249.09
4.期末余额	1,364,792.99	1,364,792.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20,284.39	1,620,284.39
2.本期增加金额	861,148.06	861,148.06
（1）计提	861,148.06	861,148.0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402,544.38	1,402,544.38
(1) 处置	1,402,544.38	1,402,544.38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5,904.92	285,904.92
2.期初账面价值	2,139,172.61	2,139,172.61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069,678.00	118,251,460.01	148,321,138.0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334,374.60	115,291,657.81	118,626,032.41
2.本期增加金额	593,587.92	647,173.20	1,240,761.12
(1) 计提	593,587.92	647,173.20	1,240,761.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141,715.48	2,312,629.00	28,454,344.48
2.期初账面价值	26,735,303.40	2,959,802.20	29,695,105.60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86,643.47	2,928,399.22	952,008.55	3,989,859.53
租赁负债				
小计	686,643.47	2,928,399.22	952,008.55	3,989,859.53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82,387.50	4,119.38	78,268.12	568,381.80	28,419.09	539,962.71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75,630,000.00	63,782,900.00	111,847,100.00	175,630,000.00	63,782,900.00	111,847,100.00
合计	175,712,387.50	63,787,019.38	111,925,368.12	176,198,381.80	63,811,319.09	112,387,062.71

(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目	期末情况				期初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8,427,683.62	28,427,683.62	诉讼冻结		21,176,188.88	21,176,188.88	诉讼冻结	
货币资金					1,091,560.40	1,091,560.4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530,000.00	10,530,000.00	专项补贴款	
无形资产	30,069,678.00	26,141,715.48	借款抵押		30,069,678.00	26,735,303.40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9,067,344.07	4,975,704.93	借款抵押		9,067,344.07	5,406,403.88	借款抵押	
合计	67,564,705.69	59,545,104.03			71,934,771.35	64,939,456.56		

注：优炫软件（武汉）有限公司股权因（2024）京0108财保1776号案件冻结400万股、（2025）京0108民初8156号案件冻结1000万股、（2025）京0105民初12864号案件冻结501.78万股、（2024）赣0191执保1384号案件冻结2118万股、（2024）苏0506民初13916号案件冻结620.326462万股；江西广投优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因（2025）鄂0114执902号案件冻结92万股、（2025）粤0106执保3715号案件冻结293.78484万股。

(十九)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8,181,179.81	59,663,893.55
信用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已贴现的逾期应收票据	40,000,000.00	40,300,000.00
合计	101,181,179.81	102,963,893.5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96,631,179.81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借款单位	期末金额	借款利率 (%)	逾期时间 (天)	逾期利率 (%)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13,637,241.01	18	523	18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16,230,000.00	18	519	18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9,270,000.00	18	517	18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99,000.00	5.2	494	7.8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8	482	1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5,000,000.00	4.5	432	6.7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5,000,000.00	4.5	396	6.7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5,000,000.00	4.5	371	6.7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5,000,000.00	4.5	334	6.75
光大银行北京京广桥支行	4,995,000.00	3.5	364	5.18
北京大兴九银村镇银行采育支行	3,000,000.00	5	328	7.5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9,938.80	5.2	494	7.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东区支行	4,900,000.00	3	336	4.5
合计	96,631,179.81			

(二十)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162,205.69	44,032,193.03
1 年以上	196,367,575.49	190,021,882.43
合计	214,529,781.18	234,054,075.4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武汉国机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757,575.62	未支付
北京儿医童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92,000.00	未支付
北京中逸欣程科技有限公司	2,065,088.45	未支付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临汾市分公司	5,168,132.14	未支付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临汾分公司	509,373.82	未支付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760,400.00	未支付
广州嘉磊元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685,125.80	未支付
苏州浙远自动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847,904.10	未支付
重庆软江图灵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207,871.37	未支付
北京皓德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3,782,683.02	未支付
合计	48,576,154.32	

(二十一)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收合同款	155,794,686.62	112,633,428.57
合计	155,794,686.62	112,633,428.5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原因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26,500.00	项目未验收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5,946,994.91	项目未验收
上海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4,133,661.40	项目未验收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3,155,963.30	项目未验收
北京马连道顺天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1,166,057.55	项目未验收
合计	20,429,177.16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60,225,745.42	32,157,898.82	32,123,380.80	60,260,263.4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684.68	665,716.71	549,960.04	167,441.35
辞退福利	15,341,151.69	1,928,237.48	214,523.38	17,054,865.7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8,878.04	18,878.04	
合计	75,618,581.79	34,770,731.05	32,906,742.26	77,482,570.58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608,122.14	28,968,970.78	29,632,492.81	57,944,600.11
职工福利费	2,210.00	98,294.43	98,294.43	2,210.00

社会保险费	556,800.81	2,386,613.31	2,329,331.01	614,083.11
其中：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548,507.55	2,342,045.01	2,291,985.60	598,566.96
工伤保险费	8,293.26	44,568.30	37,345.41	15,516.15
住房公积金	1,052,492.32	667,388.32	30,830.60	1,689,050.0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20.15	36,631.98	32,431.95	10,320.18
合计	60,225,745.42	32,157,898.82	32,123,380.80	60,260,263.44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1,400.46	627,478.24	527,880.00	150,998.70
失业保险费	284.22	38,238.47	22,080.04	16,442.65
合计	51,684.68	665,716.71	549,960.04	167,441.35

(二十三)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61,311.59	3,663,105.08
企业所得税	58.06	2,743,171.43
土地使用税	759,423.00	325,467.00
个人所得税	1,354,479.86	1,128,948.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9,882.67	340,244.05
教育费附加	248,611.35	243,031.48
其他税费	20,872.04	23,100.21
合计	5,704,638.57	8,467,067.39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8,001,169.37	1,139,429.0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5,663,721.21	106,930,800.70
合计	133,664,890.58	108,070,229.76

1. 应付利息

(1) 应付利息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42,504.10	193,490.3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358,665.27	945,938.72

合计	18,001,169.37	1,139,429.06
----	---------------	--------------

(2) 重要的逾期未付利息

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0,202,033.54	资金周转困难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73,192.97	资金周转困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437,187.50	资金周转困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广桥支行	261,513.59	资金周转困难
北京大兴九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育支行	205,000.00	资金周转困难
合计	15,478,927.60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2,030,485.95	4,503,331.88
房租	2,980,633.53	3,596,429.41
社保		512,563.81
押金保证金	529,082.50	967,262.50
借款	94,501,524.84	60,708,214.99
往来款	15,621,994.39	36,642,998.11
合计	115,663,721.21	106,930,800.70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85,714.20	3,567,926.5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8,773.33	1,402,543.48
合计	1,614,487.53	4,970,469.99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613,470.79	5,990,440.35
合同负债销项税	9,573,821.47	8,497,343.48
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702,319.50
合计	20,187,292.26	15,190,103.33

(二十七)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9,715,830.04	9,803,945.06	4.05%-5.28%
保证借款		2,466,440.29	8.2%-9.01%
小计		12,270,385.3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67,926.51	
合计	9,715,830.04	8,702,458.84	

2. 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总额为 9,715,830.04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借款单位	期末金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天）	逾期利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8,000,000.00	4.93	428	7.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1,715,830.04	4.93	246	7.4
合计	9,715,830.04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33,116.10	3,211,732.2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0,467.90	103,487.3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8,773.33	1,402,543.48
合计	323,874.87	1,705,701.41

(二十九)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4,556,692.82	13,218,792.72	一审判决
合计	34,556,692.82	13,218,792.72	

注：公司于 2022 年 1 月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22）内 01 知民初 42 号】。通知书告知：人民法院已经受理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起诉的关于《呼和浩特海关技术服务合同纠纷》一案。该案件原告：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被告：北京优炫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人：呼和浩特海关。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书【（2022）内 01 知民初 42 号】，判决解除合同，优炫软件退还已收合同款项 12,716,200.00 元并支付同期利率（以 12716200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公司根据判决书确认了预计负债 12,856,079.44 元。

(三十)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484,266.21		425,938.56	29,058,327.65	
合计	29,484,266.21		425,938.56	29,058,327.65	

(三十一)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3,110,400.00						383,110,400.00

(三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5,106,693.39			595,106,693.39
合计	595,106,693.39			595,106,693.39

(三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37,850.98	1,061,460.31			265,365.08	796,095.23		-2,241,755.75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37,850.98	1,061,460.31			265,365.08	796,095.23		-2,241,755.7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461,489.24	-7,489.55	453,999.69			-	461,489.2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1,489.24	-7,489.55	453,999.69			-	461,489.2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76,361.74	1,053,970.76	453,999.69		265,365.08	334,605.99		-2,241,755.75

(三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69,357.01			14,369,357.01
合计	14,369,357.01			14,369,357.01

(三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64,027,344.80	-585,244,326.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268,657.4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64,027,344.80	-591,512,983.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680,447.90	-372,514,361.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1,707,792.70	-964,027,344.80

(三十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729,519.24	57,578,211.39	42,900,250.91	45,156,399.38
其他业务				
合计	73,729,519.24	57,578,211.39	42,900,250.91	45,156,399.38

(三十七)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9,936.85	79,873.70
土地使用税	434,156.52	434,357.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763.06	313,607.35
教育费附加	51,024.97	134,397.05
地方教育附加	34,016.63	89,598.02
印花税	18,827.92	55,587.36
其他	47,652.36	
合计	745,378.31	1,107,420.52

(三十八)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10,129,715.97	24,832,472.66
差旅费	373,629.32	801,554.15
业务招待费	529,745.09	2,077,154.46
分公司房租	550,825.88	635,225.67
物业水电费	105,538.00	
办公及通讯费	154,966.81	125,715.40
车辆使用费	157,344.29	220,238.64
市内交通费	47,251.69	88,662.05
市场调研费	1,379,856.40	7,371,337.41
宣传展览费	3,000.00	249,900.99
折旧及摊销	34,068.72	108,447.30
合计	13,465,942.17	36,510,708.73

(三十九)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8,013,139.87	29,470,654.68
咨询服务费	3,056,736.64	5,327,582.17
房租费用	1,814,826.24	5,988,430.09
折旧及摊销	2,356,868.79	4,383,210.35
业务招待费	276,279.16	635,788.84
物业及水电费	450,307.92	772,191.70
会议及培训费		4,435.00

差旅费	94,551.70	113,154.59
办公及通讯费	460,162.59	1,185,420.44
宣传展览费		38,301.32
其他费用	2,107,160.62	600,006.97
合计	18,630,033.53	48,519,176.15

(四十)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开发费		11,305,673.74
职工薪酬	12,040,775.70	25,316,605.61
折旧及摊销	951,825.50	1,275,341.42
房租		1,173,793.72
办公及其他	430,674.68	430,697.04
合计	13,423,275.88	39,502,111.53

(四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756,705.15	6,676,020.77
减：利息收入	30,160.12	45,323.72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5,760.64	78,706.51
手续费支出	17,156.99	61,984.81
其他支出	91,216.95	338,177.04
合计	16,840,679.61	6,952,152.39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		3,568,843.89	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9,746.27	33,310.98	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4,391.90	20,800.48	收益相关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补贴	425,938.56	425,938.57	资产相关
办公用品退税（HST）	12,069.33	10,355.69	收益相关
小规模纳税人免税			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疫情补贴	4,580.00		收益相关
合计	496,726.06	4,059,249.61	

(四十三)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2,042.13	1,038,905.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23,803.35	983,018.61
合计	1,885,845.48	2,021,924.58

(四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6,374.03	21,355.97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36,496,695.52	-53,549,443.85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6,533,964.79	-6,704,807.28
合计	-43,024,286.28	-60,232,895.16

(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743.34	-15,237,476.8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8,650.07	235,674.8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7,761,900.00	-75,197,430.04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99,181.21	-63,770,375.09
合计	-28,042,474.62	-153,969,607.15

(四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657,641.53	-1,012,051.60
合计	-657,641.53	-1,012,051.60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1,344.01	400,000.00	
无需支付款项		2,950,650.44	
其他	335,648.06	3,441.71	
合计	346,992.07	3,354,092.15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21,337,900.10	1,242,182.90	21,337,900.10
对外捐赠		193,800.00	
滞纳金	41,350.87	102,232.39	41,350.87
其他支出	3,176,845.93	5,489.70	3,176,845.93
合计	24,556,096.90	1,543,704.99	24,556,096.90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01,959.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343,650.95
其他		
合计	-2,701,959.92	30,343,650.95

(五十)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三十四）。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

1. 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160.12	45,323.72
政府补助收入	37,801.79	465,615.13
保证金及押金	4,381,617.28	5,299,474.42
备用金	95,804.65	604,620.79
收到往来款	59,481,789.00	1,281,262.93
其他	4,245,861.98	140,310.35
合计	68,273,034.82	7,836,607.3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6,785,552.77	19,650,265.21
保证金及押金	1,198,135.00	2,010,299.50
备用金	157,271.68	681,500.00
支付往来款	18,891,000.00	36,903,874.46
诉讼冻结		18,191,595.82
其他	1,492,684.09	531,167.47
合计	38,524,643.54	77,968,702.46

2.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40,000,000.00
退回担保费		
借款	12,676,730.45	97,299,916.54
合计	12,676,730.45	137,299,916.54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长期租赁款		311,378.76
借款	41,894,905.06	69,185,934.88
票据贴现手续费		504,301.64
合计	41,894,905.06	70,001,615.28

(五十二)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7,802,977.45	-372,514,361.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042,474.62	153,969,607.15
信用减值损失	43,024,286.28	60,232,895.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089,144.90	2,622,120.10
使用权资产折旧	861,148.06	1,258,741.61
无形资产摊销	1,240,761.12	1,563,412.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9,777.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7,641.53	1,012,051.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756,705.15	7,014,197.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5,845.48	-2,021,924.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365.08	30,343,152.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00,330.60	-24,849,752.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00,113.55	71,985,830.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402,343.01	34,523,348.29
其他		18,191,59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51,490.97	-16,529,308.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98,259.55	2,536,803.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36,803.98	12,289,333.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1,455.57	-9,752,529.47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优炫加拿大软件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98,259.55	2,536,803.98
其中：库存现金	83.33	83.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98,176.22	2,536,476.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4.54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8,259.55	2,536,803.9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五十三)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1,164.62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365,652.12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962,401.00

六、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开发费		11,305,673.74
职工薪酬	12,040,775.70	25,316,605.61
折旧及摊销	951,825.50	1,275,341.42
房租		1,173,793.72
办公及其他	430,674.68	430,697.04
合计	13,423,275.88	39,502,111.5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3,423,275.88	39,502,111.53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报告期公司注销子公司优炫加拿大软件有限公司。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优则炫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	300.00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优炫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	20,000.00	武汉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西安优炫软件有限公司	西安	452.432944	西安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四川优炫软件有限公司	绵阳	4,000.00	绵阳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优炫软件(长沙)有限公司	长沙	300.00	长沙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成都优炫创新软件有限公司	成都	30,000.00	成都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北京优炫数据库软件有限公司	北京	5000.00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优炫软件(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	500.00	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优炫软件(济南)有限公司	济南	100.00	济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优炫软件(吉县)有限公司	吉县	500.00	吉县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山西优炫凌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临汾	100.00	临汾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		设立
临汾优炫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临汾	500.00	临汾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9	设立
优炫先锋(井冈山)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井冈山	500.00	井冈山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		设立
四川青云创新大数据有限公司	绵阳	300.00	绵阳	互联网信息服务		66.66	设立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一、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304,154.60	9,492,112.4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62,042.13	2,025,921.9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62,042.13	2,025,921.95
--------	--------------	--------------

九、政府补助

(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9,484,266.21			425,938.56		29,058,327.6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484,266.21			425,938.56		29,058,327.65	-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	3,568,843.89	3,568,843.89
稳岗补贴	33,310.98	33,310.98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800.48	20,800.48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财政补贴	425,938.57	425,938.57
国高新企业认定奖励		300,000.00
办公用品退税（HST）	10,355.69	10,355.69
小规模纳税人免税		
新三板创新层挂牌企业补贴		100,000.00
合计	4,059,249.61	4,459,249.61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

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行借款人民币111,782,724.05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

(一)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分析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4,714,600.78	4,714,600.78
(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14,600.78	4,714,600.78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参考上表略）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采用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因此本公司期末以被投资单位期末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梁继良，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 17.4794%，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二)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优炫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武侯社区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电投云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香城智慧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谢凡	董事长、财务负责人
梁继良	董事
柳勇思	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陈俏桦	董事（2025年12月5日辞职，新董事上任前继续履职）
朱泳龙	董事、副总经理

康福元	独立董事
涂海根	独立董事
朱耀宗	监事
梁尚波	职工代表监事
逯瑶	监事（2025年12月5日辞职，新监事上任前继续履职）
王超	总经理
李勇	副总经理
周勃会	副总经理
陈凤娟	曾任副总经理（2025年3月3日辞职）
孙家彦	曾任董事（2025年3月17日辞职）
谢智坤	曾任董事（2025年7月25日辞职）
李白勇	曾任副总经理（2025年8月25日辞职）
魏辰	曾任董事会秘书（2025年8月25日辞职）
黄涛	曾任独立董事（2025年10月15日辞职）
袁洪斌	曾任独立董事（2025年10月20日辞职）
共青城优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梁继良直接持股 30.08%
北京优炫未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梁继良直接持股 71.90%
武汉优炫科技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	梁继良直接持股 1.00%，间接持股 49.61%
北京影教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梁继良间接持股 36.67%
武汉胜炫科技有限公司	梁继良间接持股 25.81%
新余网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朱泳龙直接持股 1.2739%
北京厚德龙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朱泳龙配偶武仲琳直接持股 95%，配偶父亲武正庭直接持股 5%，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常州迅鸿精机科技有限公司	王超直接持股 47%，并担任监事
常州市王朝车业有限公司	王超直接持股 60%，其父亲王品朝直接持股 33.6%，其母亲陈锁娣直接持股 6.4%
青岛求知上庠科技有限公司	柳勇思直接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融信芯能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谢凡直接持股 85%，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广汉市达瑞尔服饰有限公司	陈俏桦配偶的兄弟周勇直接持股 6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电投云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77,358.50
江西广投优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821,750.08

成都香城智慧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24,528.30			
-----------------	------	------------	--	--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香城智慧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305,124.89	466,273.62

2.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梁继良	100,000,000.00	2022-4-29	2028-10-28	否
梁继良、黄志军	20,000,000.00	2024-12-25	2027-12-24	否
梁继良	44,000,000.00	2024-1-31	2027-2-8	否
梁继良、优炫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24-8-24	2027-9-4	否
梁继良、优炫软件(武汉)有限公司、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8-24	2027-8-23	否

其他关联担保：(1) 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委托担保函》(合同编号：KCDWD4Y020230227004132号)，约定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借款合同》(合同编号：KCDJJ4Y020230227004131号)项下对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提供保证担保，主债务的最高额为100万元。梁继良为前述公司对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2) 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委托担保函》(合同编号：KCDWD4Y020230227010164号)，约定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借款合同》(合同编号：KCDJJ4Y020230227010163号)项下对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提供保证担保，主债务的最高额为80万元。梁继良为前述公司对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3.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入/拆出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钟琴	拆入	1,000,000.00	2023-6-27	2024-6-26	已到期，未还款
梁继良	拆入	205,000.00	2024-1-24	2025-1-24	已到期，已还款200,000.00，余额5,000.00
陈俏桦	拆入	400,000.00	2024-1-23	2024-4-22	已到期，已还款295,690.63，余额104,309.37
梁继良	拆入	3,766,600.00	2024-4-29	2025-4-28	已到期，已还款2,852,550.78，余额914,049.22
魏辰	拆入	370,000.00	2024-8-23	2025-8-22	已到期，已还款30,000.00，余额340,000.0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57,702.79	4,650,317.88

(六)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优炫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786,658.20	719,326.56	786,658.20	528,329.10
应收账款	成都香城智慧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96,550.03	14,827.50
其他应收款	孙家彦	23,806.24	4,761.25		
其他应收款	共青城优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03,401.00	1,535,170.05		
其他应收款	云政技术有限公司	260,000.00	26,000.00	33,840,000.00	1,692,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江西广投优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97,655.64	1,007,655.64
应付账款	成都武侯社区科技有限公司	1,031,366.66	1,031,366.66
应付账款	电投云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98,867.93	398,867.93
应付账款	成都香城智慧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906,716.98	
其他应付款	北京优炫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313,403.59	313,403.59
其他应付款	梁继良	919,049.22	1,858,049.22
其他应付款	陈俏桦	94,309.37	244,309.37
其他应付款	魏辰	356,077.90	370,000.00
其他应付款	黄志军	126,603.38	622.37
其他应付款	周勃会	117,617.20	48,341.80
其他应付款	共青城优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30,071.23	30,167,071.23
其他应付款	钟琴	1,000,000.00	1,000,0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无。

(二) 或有事项

序号	争议对方	案号	开庭时间	纠纷类型	案件主要背景	诉讼争议金额	案件最新进展
1	申请人： 王蔚	京开劳人仲字[2025]第3865号	2025-5-22、 2026-1-9	劳动争议	王蔚提起劳动仲裁，主张工资、补偿金合计120,150.41元。裁决金额115,737.74元。公司不服起诉至法院，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判决，期后公司于2026年1月9日撤回起诉，仲裁裁决书已生效		
2	申请人： 谢非凡	(2025)川0192民初1809号	2025-4-27	劳动争议	谢非凡提起劳动仲裁，要求解除劳动关系并主张81,900元，裁决支持解除劳动关系并支付61,686.22元。谢非凡不服，提起诉讼，一审判决公司支付其工资37,350元、经济补偿金36400元。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截至2025年12月31日，二审尚未判决		
3	申请人： 蒋益	京海劳人仲字[2025]第2790号	2025-2-6	劳动争议	蒋益提起劳动仲裁，主张工资及差额284,503.87元，裁决支持了大部分请求，裁决金额269,302.65元。公司不服起诉至法院，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一审尚未判决		
4	申请人： 林志坚	成劳人仲案[2024]06200号、 (2025)川0192民初7069号	2024-9-20、 2025-10-22	劳动争议	林志坚提起劳动仲裁，主张支付2023年11月20日至2024年7月23日工资55,431.00元；支付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46,750.00元；确认劳动关系解除；自行缴纳医保费用1,109.00元。裁决支持双方劳动关系于2024年7月23日解除，驳回林志坚其他仲裁请求。林志坚不服诉至法院，主张支付工资及经济补偿金共计102,181.43元；自行缴纳医保费用1,109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判决，期后于2026年3月6日收到一审判决书，现已生效		
5	申请人： 王本谦	京海劳人仲字[2025]第1981号	2025-1-7	劳动争议	王本谦提起劳动仲裁，要求419,500元工资及补偿，裁决支持请求，裁决金额409,500元。公司不服起诉至法院，案件正在一审中。		
6	申请人： 尚阳阳	京海劳人仲字[2024]第19338号、 (2025)京0108民初40018号	2024-10-21、 2025-1-7	劳动争议	尚阳阳提起劳动仲裁，主张210,911.26元工资及补偿，裁决支付116,551.72元，一审判决支付其工资110,882.76元、补偿金60,108元、未休年假工资68.97元，公司不服上诉，目前尚在二审审理中。		
7	申请人： 尚阳阳	京海劳人仲字[2025]第1414号、 (2025)京0108民初40089号	2025-1-7、 2025-8-26	劳动争议	尚阳阳提起劳动仲裁，主张未签劳动合同双倍工资差额93,793元，裁决支付93,793元，公司不服起诉至法院，目前尚在一审审理中。		
8	申请人： 宋杜娟	京海劳人仲字[2024]第18104号、 (2025)京0108民初54952号	2024-11-8	劳动争议	宋杜娟提起劳动仲裁，主张291,628元工资及补偿，裁决支持其部分请求，裁决金额200,582元。公司不服起诉至法院，案件正在一审审理中。		
9	申请人： 魏勇	京海劳人仲字[2025]第5236号、 (2026)	2025-2-13	劳动争议	魏勇提起劳动仲裁，要求工资、补偿等共938,999.34元，裁决金额920,869.76元。公司不服起诉至法院，案件正在一审中。		

		京 0108 民初 25753 号			
10	申请人： 赵丹	(2025) 渝 0112 民初 62970 号	2025-12-11	劳动争议	赵丹提起劳动仲裁，因超时未立案后诉至法院，主张支付工资 106,542.29 元；解除劳动关系经济补偿 65,000 元，报销款 43,503.7 元。合计 215,045.99 元扣除已支付的 24,600 元还剩余款 190,445.99 元。一审支持其全部请求，公司不服上诉，目前尚在二审审理中。
11	申请人： 张文喆	京开劳人仲字[2025]第 3275 号、 (2025) 京 0115 民初 25641 号	2025-4-28、 2026-1-12	劳动争议	张文喆提起劳动仲裁，主张支付 202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工资 48,127.78 元。裁决金额 43,731.44 元。公司不服起诉至法院，目前尚在一审审理中。
12	申请人： 罗雪	成劳人仲案 [2025]0329 4 号、 (2026) 川 0192 民初 5123 号	2025-8-11	劳动争议	罗雪提起劳动仲裁，主张经济补偿 94,199 元。裁决支持其全部请求。公司不服起诉至法院，目前尚在一审审理中。
13	申请人： 朱卫东	京海劳人仲字[2025]第 7122 号	2025-3-19	劳动争议	朱卫东提起劳动仲裁，主张工资、补偿金合计 34,785.55 元。目前尚未出具裁决结果。
14	原告（反诉被告）： 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	(2022) 内 01 知民初 42 号、 (2023) 内知民终 42 号	2022-06-30、 2023-07-27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内蒙古自治区口岸管理办公室要求解除合同，退还已支付款项（含利息）15,228,235.95 元。公司已反诉，要求口岸办继续履行合同，支付尾款 5,449,800 元及退还履约保证金 908,300 元，以及延迟付款违约金。2022 年 12 月 9 日，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出判决，判决解除合同，公司退还已收合同款项 12,716,200 元并支付同期利率。一审判决后，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上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二审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现已生效
15	原告： 苏州浙远自动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4) 苏 0506 民初 13916 号、 (2025) 苏 05 民终 15707 号	2025-08-08、 2026-01-07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苏州浙远公司将公司列为第一被告，要求支付剩余工程款 5,813,264.62 元及违约金 390,000 元及诉讼费，同时将最终用户列为第二被告要求在欠付公司工程款价款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二审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现已生效
16	原告： 北京宇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5) 京 0108 民初 41320 号	2026-02-04	服务合同纠纷	宇秋公司起诉公司支付服务费 369,650 元、违约金 43,815 元；本案保全费、受理费等全部诉讼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一审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2 月 4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现已生效
17	原告：	(2024) 川 18 知民	2025-03-	计算机软	荣经县人民医院要求 2021 年 1 月 26 日和公司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解除、退还合同款 4,998,000.00 元，支付违约金

	雅安市荣经县人民医院	初2号、 (2025) 川知民终 261号	11、 2026- 01-26	件开发合同纠纷	499,800.00元；律师代理费60,000.00元；成都优炫公司、优炫成都分公司、四川赛闯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并承担诉讼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二审判决，期后于2026年3月16日收到二审判决书，现已生效
18	原告： 北京酷瑞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 京0108民 初60970 号	-	技术委托开发合同纠纷	酷瑞公司起诉要求公司支付研发经费1,822,000元以及诉讼费、保全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开庭传票
19	原告： 北京酷瑞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 京0108民 初60971 号	-	技术委托开发合同纠纷	酷瑞公司起诉要求公司支付研发经费1,950,000元以及诉讼费、保全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开庭传票
20	原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2025) 京0108民 初11006 号、 (2026) 京74民终 366号	2026- 04-22	票据纠纷	杭州银行将优炫数据库公司列为被告一、鑫同盛公司列为被告二、优炫（武汉）公司列为被告三、梁继良列为被告四、钟琴列为被告五。要求法院1.判令被告1偿还银行承兑汇票票款本金39,245,859.76元；2.判令被告1支付截止2025年1月14日的罚息3,393,775.35元，并自2025年1月15日起至票款本金全部清偿之日止、以欠付的票款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18%的标准向原告支付罚息；3.判令被告1支付律师费100,000元；4.判令本案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由被告一承担；5.确认原告在最高额922万元范围内享有抵押权，并有权就前述不动产折价、拍卖、变卖的价款在最高额922万元范围内优先受偿权；6.确认原告对被告一北京优炫公司已质押给原告的应收账款在最高额5,000万元范围内优先受偿权并请求判令被告2北京鑫同盛公司直接向原告支付前述应收账款；7.判令被告3优炫武汉公司在最高额4,400万元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8.判令被告4梁继良、被告5钟琴在最高额4,400万元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收到一审判决，上诉期内一审原告提起上诉，本案尚处于二审中
21	原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2025) 京0108民 初8153号	2026- 02-27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北京银行将优炫数据库公司列为被告一、黄志军列为被告二、梁继良列为被告三、优炫（武汉）列为被告四。要求1、被告一偿还借款本金1,000万元、利息126,250元、罚息及复利22,978.12元（暂计算至2024年10月12日后期的罚息及复利按照《综合授信合同》、《借款合同》中约定的标准计算，算至被告一实际还清之日止）；2、被告一偿还借款本金1,000万元、利息126,250元、罚息及复利22,978.12元（暂计算至2024年10月16日，后期的罚息及复利按照《综合授信合同》、《借款合同》中约定的标准计算，算至被告一实际还清之日止）；3、被告一赔偿原告律师费损失36,000.00元；4、被告一就上述请求2-3项的债务承担质押担保责任；5、被告四对被告一的上述2-3项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6、被告二、被告三对被告一的上述1-3项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7、判令四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其他相关费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一审判决
22	原告：	(2025) 京0108民	2026- 02-27	金融借款	北京银行将优炫（武汉）列为被告一、梁继良列为被告二、优炫数据库公司列为被告三。要求1、被告一偿还借款本金人民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初 8156 号		合同纠纷	币 9,715,830.04 元、利息 137,450.34 元、罚息及复利 24,512.93 元（暂计算至 2024 年 10 月 12 日，后期的罚息及复利按照《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算至被告实际还清之日止）；2、被告一赔偿律师费损失 38,000.00 元；3、被告一就上述款项承担抵押担保责任；4、被告三就上述的债务承担质押担保责任，5、被告二、被告三对被告一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6、被告二、被告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一审判决
23	原告：北京鲸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25)京 0108 民初 45474 号	2025-09-18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鲸象公司起诉要求 1.支付合同款 3,716,776.25 元；2.支付逾期付款利息（以 3,716,776.25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 2024 年 5 月 15 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一审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一审原告提起上诉，本案尚在二审审理中
24	原告：曹晓睿	(2025)鲁 0191 民初 9364 号	2025-11-12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因济南分公司办公场所欠租，房东曹晓睿起诉要求 1.支付房租 46,656 元并承担违约责任；2.本案诉讼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一审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2 月 2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现已生效
25	原告：深圳市快极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2025)京 0108 民初 89033 号	2026-2-27	合同纠纷	快极互动公司起诉公司要求 1.支付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 158,200.45 元；2.支付违约金暂共计人民币 7,527.52 元；3.支付资金占用利息暂共计人民币 7,635.24 元（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1.5 倍标准计算至实际清偿全部款项完毕之日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一审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现已生效
26	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东区支行	(2025)京 0105 民初 73560 号	2025-09-11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农业银行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起诉要求 1.被告一偿还借款本金 4,900,000 元，支付截止到 2025 年 3 月 11 日未结清利息 6,125 元，未结清复利 26.03 元，未结清罚息 20,825 元，并支付自 2025 年 3 月 12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罚息、复利；2.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对被告一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一审判决
27	原告：广州云睿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5)粤 0106 民初 32164 号	2025-9-18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因广州分公司办公场所欠租，广州云睿公司起诉要求 1.支付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期间的租金 34,126.00 元及逾期支付租金的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每日 0.1% 的标准分段从应付之次日计算至每段租金付清之日止）；2.支付物业管理费及逾期支付产生的违约金，物业管理费从 2024 年 6 月 1 日起计算至案涉租赁物腾退之日止，现暂计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为 4,092 元，违约金按照每日 0.1% 的标准分段从应付之次日计算至每段物业管理费付清之日止；3.支付因其导致合同解除的违约金 34,126.00 元（按照合同解除时二个月租金标准计算）；4.确认有权没收租金保证金 32,196.00 元、能源服务预存款 2,046.30 元、物业管理保证金 4,092.00 元，共计 38,334.30 元；6、本案受理费、保全费（如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一审判决
28	原告：天津	(2025)津 0319 民初 18922	2026-1-6	技术服务合同	天津冀苏起诉要求 1.支付合同欠款 147,796 元；2.支付违约金 50,385 元；3.本案诉讼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一审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1 月 6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现已

	冀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号		纠纷	生效
29	原告： 天津冀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京仲案字第06382号	2026-01-08	-	天津冀苏申请仲裁要求1.支付欠款364,500元；2.支付拖欠服务费利息26,357.43元（以上述欠款为基数，2023年5月8日起至2025年6月25日利息损失）；以上述金额364,500元+利息26,357.43元，合计390,857.43元为基数，从2025年6月25日起到实际支付完毕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LPR计算拖欠支付利息；3.承担本案仲裁费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仲裁裁决书，期后于2026年1月21日收到仲裁调解书，现已生效
30	申请人： 北京云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6)中国贸仲京字第000257号	2026-01-12	-	云启通公司申请仲裁要求1.支付短信服务费27,000元；2.支付违约金8,100元；3.支付本案的仲裁费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仲裁裁决书
31	原告：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京0108民初字第90582号、 (2026)京01民终4156号	2025-12-10、 2026-04-20	买卖合同 纠纷	国泰新点起诉要求1.支付项目到期款项28万元；2.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暂计92.05元（自2025年6月25日按照一年期LPR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暂计至2025年6月28日）；3.支付本案诉讼费、保全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收到一审判决，上诉期内一审被告提起上诉，本案尚处于二审中
32	申请人： 东方悦达绿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25)京仲案字第13587号	-	-	东方悦达绿建公司申请仲裁要求1.支付合同尾款15万元；2.支付资金占用损失（以195万元为基数自2022年9月6日起至2022年10月11日按照LPR为利率计算为6,825元；以15万为基数，自2023年4月29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按照LPR为利率计算；3.支付律师费20,000元；4.支付本案仲裁费、保全费3,3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传票
33	原告： 江苏莱特北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5)京0108民初110430号	-	买卖合同 纠纷	江苏莱特起诉要求1.支付价款1,380,000元；2.支付截至2025年8月26日迟延给付价款的利息92,000元；3.支付诉讼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传票
34	原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	(2026)内0105民初2787号	2026-2-9	服务合同 纠纷	电信呼和浩特分公司起诉要求1.支付云桌面服务使用费共31,799.52元，并从逾期之日2024年5月计算至2025年11月，按年4.35%的标准支付利息，暂计算至2025年11月5日利息为2,074.92元；2.支付本案诉讼费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一审判决，期后于2026年2月10日收到一审判决书，现已生效

	分公司				
35	被告： 北京威凯优势科技有限公司	(2025) 京 0108 民初 58602 号	-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原、被告签订《信息安全预警系统研发与实施服务合同》，被告支付第一笔款项后，尚欠原告第二笔款项 4,161,000 元。原告为履行案涉合同，向浙江闪龙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服务，支付肆佰万元，项目已完工。2020 年 3 月 24 日、2021 年 8 月 31 日原告分别向被告发送过 2 次催款函，但被告至今未付。原告起诉要求 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合同款 4,161,000 元；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违约金 416,100 元；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等诉讼维权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传票。
36	被告： 甘肃天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京 0108 民初 85391 号	-	合同纠纷	优炫起诉甘肃天宁公司支付合同款 105,000 元、违约金 5,250 元以及诉讼费、保全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开庭
37	被告（并案原告）： 喀什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新 3101 民初 3636 号、 (2025) 新 3101 民初 3526 号、 (2026) 新 31 民终 832 号	2025-05-16、 2026-03-04	计算机软件开发合同纠纷	优炫起诉喀什城建公司支付合同尾款 734 万元及违约金 220.2 万元（每延迟一日按应付而未付款的 0.5%计算，违约金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30%，原告起诉时减按未付尾款计算）；诉讼费用、保全费用、保全保险费。同时，喀什城投公司起诉优炫要求解除双方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签订的《智慧城投（一期）项目服务合同》，该合同不再履行；退还已支付的款项人民币 734 万元及利息 705,291.4 元（截止到起诉日的利息计算清单附后，并以 734 万元为本金，按照年利率 3.95%，从起诉日持续计算至全部款项清偿之日止）；支付诉讼费、保全费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二审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现已生效
38	被告： 吉安市中心人民医院	(2025) 京 0108 民初 83236 号	-	买卖合同纠纷	优炫起诉吉安市中心人民医院支付合同款 84,464.45 元、履约保证金 84,464.45 元、逾期付款利息（84,464.45 元的 5%，即 422.32 元；以 84,464.45 元为基数，利率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1.95 倍，自 2021 年 2 月 1 日计算至款项实际支付完毕之日止，暂计算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为 25629.34 元，合计为 26,051.66 元）；以及本案诉讼费、保全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收到撤诉裁定书，现已生效
39	被告： 阆中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 京 0108 民初 88416 号	-	合同纠纷	优炫起诉阆中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支付合同款 394,600 元、逾期付款利息（以 118,38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 256,490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4 月 9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19,730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8 月 1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均按照万分之五/天计算。暂计算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为 164,419.96 元）；以及诉讼费、保全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开庭传票
40	被告： 阆中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 京 0108 民初 88417 号	-	合同纠纷	优炫起诉阆中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支付合同款 4500 元、违约金 4,500 元；以及诉讼费、保全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到开庭传票

	心				
41	被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安分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2025)京0108民初88418号	-	合同纠纷	优炫起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吉安市分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 5,548,331.59 元；逾期付款利息（以 5,548,331.59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6 月 30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每日万分之七计算）；诉讼费、保全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收到撤诉裁定书，现已生效
42	被告： 四川汉唐建设有限公司	(2025)川0107民初17424号	-	买卖合同纠纷	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与汉唐公司签署《会东县汇明二期 30MW 林光互补光伏电站二次安防采购合同》，约定公司为汉唐公司提供 510,000 元的安防产品，合同签订后，汉唐公司应分期支付货款，否则应支付违约金。汉唐公司仅支付 359,000 元，仍余 151,000 元未支付。经公司催款，汉唐公司仍拒绝履行付款义务。原告起诉要求 1.支付合同款 151,000 元；2.违约金 25,5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1 月 7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现已生效
43	被申请人： 中电达通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京仲案字第 12553 号	-	-	优炫起诉中电达通公司要求 1.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合同款项 5,202,000 元；2.被申请人按合同总额的 5%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 434,500 元；3.被申请人按照全国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2 倍向申请人支付逾期利息，自逾期支付之日起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暂计算至仲裁申请之日合计为 1,960,975.87 元，其中被申请人以 1,900,000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4 月 8 日起暂计算至仲裁申请之日为 749,214.25 元，被申请人以 3,302,000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8 月 15 日起暂计算至仲裁申请之日为 1,211,761.62 元。4.被申请人承担申请人为本案支出的保全费 5000 元、保函担保费 30,000 元、律师费 30,000 元；5.被申请人承担本案仲裁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裁决，期后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收到撤诉决定书
44	被告： 福建云宏伟业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25)京0108民初102514号	2025-11-21	买卖合同纠纷	2023 年 12 月 11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供货合同》，原告向被告出售 1 台优炫数据安全审计系统 V2.0 产品型号：UX-CDPS-DBA-1000S 和 1 台优炫日志审计系统 V2.0 产品型号：UX-CDPS-LAS-N401J。双方于合同中约定：“第二条约定产品总价款为人民币 98,000 元。第三条约定预付首付款 38,000 元，合同签订后一周内付尾款 60,000 元。第八条约定除合同第九条不可抗力原因外，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如期付款，构成违约，违约行为每延迟一周，按合同总额的 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乙方同时可停止对甲方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此项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第十条约定管辖为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履行合同。2023 年 12 月 22 日，被告向原告出具《产品到货验收报告》，货物验收合格。按照合同约定，被告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向原告支付了首付款 38,000 元，剩余尾款 60,000 元应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前支付，但截止 2024 年 4 月 15 日被告仅向原告支付了 19,000 元货款，剩余 41,000 元货款一直未支付。原告多次向被告催要该笔货款，被告推诿拒绝，拒不支付。原告起诉被告主张 1.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 41,000 元；2.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4,900 元；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

				判决，期后于2026年1月22日收到撤诉裁定书
45	被告：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沪0104民初33227号	-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2023年2月8日原告与被告签订《2023年第一季度宁夏中心+投诉相关运营支撑服务维护项目采购合同》，由原告为被告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照被告的要求安排技术人员为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2023年8月8日原告与被告再次签订的《中移动通讯2023年宁夏中心系统运营维护外协服务（北京优炫）框架采购合同》，继续由原告为被告提供上述项目第二、三、四季度的服务，并在对应项目结束后与被告达成结算确认。2025年4月17日原告向被告发送付款申请书，验收证书、考核评分表等资料，确认2023年第一季度服务金额为135,437.28元，第二季度服务金额为221,655.08元，第三季度服务金额为256,817.36元，第四季度实际金额为284,366.76元，共计898,276.48元。现原告已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事项，并已和被告达成结算确认，依据合同约定被告应当及时给原告支付服务费，被告一直拖延不给原告付款的行为已构成违约。原告起诉要求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服务费898,276.48元；2、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20,731.47元；（以898,276.48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自2025年4月17日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暂计至2025年10月24日）以上共计919,007.95元；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开庭
46	被申请人：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京仲案字第13224号	-	- 2020年12月31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2020-2022年系统运营维护服务】技术支持服务框架合同，由申请人为被申请人及其分支机构就【2020-2022年系统运营维护服务】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工作。合同5.1约定“本合同金额上限为：含税价格人民币15,107,404.19元，合同第5.9鉴于甲方实行统一结算，双方确认：甲方产生的本合同项下所涉费用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发票由乙方开具给甲方；甲方分支机构产生的本合同项下所涉费用将由甲方代其分公司支付给乙方，发票由乙方开具给用方分公司。乙方收到甲方代其分公司支付的款项后，视为甲方分公司的付款义务完成。各方各自承担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银行费用及各项税费”。该合同签订后，申请人按照约定给被申请人完成了服务项目，被申请人仅支付了部分服务费，尚欠申请人服务费1,594,304.16元，申请人已经给被申请人发送了付款申请书等结算资料，但被申请人迟迟不给申请人付款已构成违约。原告起诉被告主张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服务费898,276.48元；2、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20,731.47元；（以898,276.48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自2025年4月17日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暂计至2025年10月24日）以上共计919,007.95元；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开庭
47	被告： 河南瑞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5) 京0108民初107440号	-	买卖合同纠纷 2019年11月21日，原告与被告签订一份《销售合同》，由原告向被告出售一套优炫品牌新一代应用交付系统产品14台，10台型号为NADS6208B，4台型号为NADS12208B，合同总金额1,244,000元。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照被告指示将产品送至指定地点并于2019年12月31日验收合格，被告在2021年11月22日向原告支付104,000元货款、在2021年12月4日向原告支付373,600元货款，共计支付原告477,600元。剩余766,400元一直未付。原告起诉要求：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多付的合同款项766,400元；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53,280元；3、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资金占有使用利息，以766,400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2019年12月31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暂计算至2025年10月31日为190,418.4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判决

48	被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黔0113民初1987号	2026-4-13	技术合同纠纷	2020年10月14日，原、被告一双方就2019年贵州省国家环保专网扩容及运维项目签订《技术服务合同》，约定原告提供全省环保专网3年的运维服务，服务期限从2019年9月1日至2022年9月1日，合同总价款998,000元。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于2022年9月12日通过专家组验收验收，明确确认原告提供的运维服务完全符合合同约定，原告已完成全部合同义务，被告一应依约支付剩余服务费。被告一至今仍欠服务费665,333.34元，其行为已构成违约，按照合同10.2条约定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的，每逾期5日，甲方应当按照合同总套用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被告一系被告二的分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十三条的规定，被告二应当承担连带付款责任。原告起诉要求1.请求判令两被告向原告支付服务费665,333.34元及利息70474.5元（利息计算方式：以665,333.34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自2022年10月12日起算至服务费全部清偿之日止）；2.请求判令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225,747.6元（违约金计算方式：以998,000元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二自2022年10月12日起算至服务费全部清偿之日止）；3.本案的受理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开庭，期后于2026年4月13日开庭
49	北京佳业同创科技有限公司	-	-	-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于2024年12月19日签订《供货合同》（合同编号：编号为【UXSINO-北京-2019/3】），约定申请人向被告申请人供应货物，被申请人于合同硬件货物三年免费保修期满后支付尾款。申请人已按约履行供货义务，但被申请人至今未支付货款，构成严重违约。根据合同第八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被申请人应承担违约责任。申请人申请仲裁要求1.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尾款91,923.2元；2.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45,961.6元；3.裁决被申请人承担本案仲裁费、保全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受理通知
50	被告： 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京0108民初109261号	2025-12-22	买卖合同纠纷	2020年12月28日，原告与被告签订《采购合同》，原告是买方，被告是卖方，由原告向被告采购可视化运维管理平台、下一代防火墙等产品，指定向福建网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供应，合同总金额2,500万元。合同签订后，被告按照原告指示将产品送至指定地点。截至2021年1月13日，原告已累计向原告支付合同款项2,500万元，原告付款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但是2024年12月31日，福建网能公司受原告指示向被告付款3,215,831.3元，被告收到该款项应向原告返还，但实际并未返还。被告占有使用原告该款项，已严重侵害了原告的合法财产权益。原告起诉被告要求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多付的合同款项3,215,831.3元。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资金占有使用利息，以3,215,831.3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2025年1月1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暂计算至2025年10月21日为79,761.5元。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传票
51	被申请人： 北京国家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中心有	(2025) 中国贸仲京字第116641号	-	软件开发合同纠纷	2021年3月9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了数据中心大数据平台软件开发项目《软件开发合同》（见附件第5页），约定由申请人向被申请人提供应用系统的开发及相关服务，总价款为4,148,965.52元，付款方式为以转账支票或汇款方式付款。合同签订后，根据合同约定分别于2021年3月31日2021年11月16日，2021年12月9日三次，共开具4,148,965.52元以“北京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为抬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申请人按照被申请人的要求履行合同义务，开展了需求调研、系统设计、代码开发、部署测试、运行维护等实施工作。2021年11月，系统完成初验，并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提供包含驻场、电话，微信等远程文持、各系统模块已经全部完成试

	限公司				运行，2021年12月24日，申请人完成合同约定的软件开发项目，系统平稳运行，用户的问题和需求得到及时相应和解决，经审核，双方签署《项目终验报告》，但申请人仅于2021年4月27日，2021年11月23日、2021年12月18日，收到笔共计3,734,068.98元。被申请人仍有合同尾款共414,896.54元未支付。申请人仲裁要求1、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合同欠款414,896.54元；2、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逾期付款损失，暂计为62,483.42元（以违约行为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1.5倍标准为基础计算）；3、被申请人向申请人偿付为办理本案支出的差旅费、律师费；4、被申请人承担本案仲裁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传票
52	被告： 渠县康宁中西医结合医院	(2025) 京0108民初110444号	-	买卖合同纠纷	2022年3月31日，原告与被告签订《供货合同》。双方于《供货合同》中约定：“1、合同的总价款为26万元。2、此合同金额包含HIS系统二级等保测评费用，并且协助测评公司帮本单位拿到二级等保测评证书。原告应于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向被告交付设备，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一个月内（测评）。3、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等待设备到被告时，被告向原告支付合同额10%即26,000元；原告向被告提供设备，完成安装部署，取得验收并且配合测评公司为被告取得二级等保证书后，含三年二级等保三方测评费在内，被告向原告支付合同金额85%即221000元，双方经过协商决定，留取合同额的5%：13000元整作为质保金，并于合同三年满后一次性付清，汇款日期以被告办理银行汇款当日日期为准。4.如被告未按照合同规定时间支付预付款，则原告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要求被告按照合同金额的30%支付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原告损失的，被告还需赔偿。5.双方当事人是在履约过程中应遵守诚信原则，如果产生争议，则应先进行友好协商，如果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则双方当事人皆同意诉请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原告按照合同约定向被告交付名称：优炫下一代防火墙系统V2.0，型号：UX-NGF-50A一台、名称为：优炫日志审计系统CDPS-LAS/V2.0，型号：CDPS-LAS-N401J一台、型号为火绒终端安全管理系统的杀毒软件一套以及为被告提供二级等保测评一套。2022年8月2日，被告向原告出具《产品到货验收单》，验收结论为：经过评审，认为产品到货验收合格；2022年10月18日，被告向原告出具《产品安装验收单》，验收结论为：经过评审，认为项目验收合格。2022年10月，被告向原告出具《产品实施开工报告》，并载明：项目目标：部署下一代防火墙、日志审计、火绒终端安全管理系统，协助医院通过等保保护二级测评，项目实施时间：2022年8月开工至2022年10月完工，至此原告已完全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截至目前，被告还欠付原告13,000元货款。原告起诉要求1.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共计13,000元；2.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3,900元；3.请求法院判令本案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由被告承担。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传票
53	被告：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辽0202民初11410号	2026-4-29	买卖合同纠纷	2023年7月17日，原告与被告签订《大连银行新一代信息化建设-集中式数据库采购（2023年度）-第一批次优炫数据库采购合同》，约定原告向被告提供优炫数据库管理系统系列产品，总价款为239,996.00元，双方约定产品验收后支付90%的款项，一年服务期结束后，被告向原告一次性付清剩余款项。原告已按合同约定履行了产品交付义务，被告也于2023年8月31日、2023年11月23日签署了验收报告。经原告多次催讨，原告于2024年5月10日支付了215,996.40元，服务期结束后，被告至今尚欠23,999.60元货款未付。原告起诉要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23,999.60元；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23,063.62元；共分为两笔（1）17,063.72元（以215,996.40元为基数，自2024年2月21日至2024年5

					月9日止共79天，以日千分之一利率为标准计算)；(2) 5,999.9元(以23,999.6元为基数，自2025年2月21日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日千分之一利率为标准计算，暂计至起诉之日2025年10月28日)；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判决
54	被告： 甘肃六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6) 甘0102知 民初73号	2026- 3-25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2021年11月23日，原告与被告签订《安全评估技术服务合同》。双方于合同中约定：本合同所列服务总价款为人民币40,000元整。项目完成并提交安全评估报告之后，原告向被告提供相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15个工作日内被告向原告支付合同总额的100%款项。如被告未按合同规定如期付款，构成违约，违约行为每延迟一周，按合同总额的0.5%向原告支付违约金，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此项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额的5%。因本合同而引起的或与其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一方可提请被告所在地法院诉讼。原告履行合同约定，分别为贝盛通晖风电场和京贝通晖风电场向被告提供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风险现场服务各1项，并提供7×24小时远程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2021年12月30日，被告向原告出具《服务项目验收单》，并于验收结论处载明：“北京优炫按合同要求提供合同中要求的各项服务。项目经理技术专业，工程师服务到位，服务响应及时，按时完成各项工作，服务期内设备整体运行良好。本验收服务期间工作验收通过。”2022年4月24日，原告依约向被告开具20,000元增值税专用发票，但原告多次向被告催要该笔合同款项，被告推诿拒绝，拒不支付。被告行为构成违约。原告起诉要求1.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合同价款共计40,000元；2.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2,000元；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判决，期后于2026年3月31日收到一审判决书
55	被申请人： 南通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5) 京仲案字 第12860 号	-	-	2020年3月20日，被申请人南通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公司”)向申请人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炫公司”)【合同编号：UXSINO-北京-2020年1月】采购优炫安全管理分析平台V1.0(以下简称“案涉平台”)，要求优炫公司向南通市公安局进行交付，被申请人南通公司和申请人优炫公司签订《供货合同》，第二条约定：合同总价款为1,300,000元；第三条第2.1款约定：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收到最终用户南通市公安局第一笔款后支付合同价的30%，即390,000元，人民币叁拾玖万元整。软件开发完成后经承办部门初验且收到最终用户南通市公安局第二笔款后支付合同价的40%，即520,000元，人民币伍拾贰万元整。试运行期满经终验且收到最终用户南通市公安局第三笔款后，支付合同价的20%，即260,000元，人民币贰拾陆万元。其余款项作为项目质保金，即130,000元，人民币壹拾叁万元整，待质保期满收到最终用户南通市公安局最后一笔款后支付；第四条第1款约定：交货时间2020年6月20日之前；第六条第2款约定：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提供3年的保修服务，保修期自产品完成，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第八条第二款约定：除合同第九条不可抗力原因外，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如期付款，构成违约，违约行为每延迟一周，按合同总额的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乙方同时可停止对甲方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此项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额的5%。合同签订后，申请人优炫公司按照约定履行了相应义务，向南通市公安局交付了案涉平台。2020年6月22日，申请人优炫公司和供货商上海驿凡信息科技中心签订《验收单》，确认案涉平台已搭建完成并达到验收标准。2020年12月20日，申请人优炫公司和被申请人南通公司签订《验收报告》，确认项目完成标准符合合同中的要求规定，服务达到验收标准，并由被申请人南通公司法定代表人朱荣兵签字确认。截至起诉之日，申请人优炫公司收到被申请人南通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支付

				<p>的货款 390,000 元，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支付的货款 520,000 元，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支付的货款 260,000 元，剩余质保金 130,000 元尚未支付。现质保期限已届满，但被申请人南通公司拒不履行支付义务，经申请人多次催要无果。申请人仲裁要求 1、依法裁定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货款共计 130,000 元。2、依法裁定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共计 65,000 元。3、依法裁定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逾期利息至实际付清之日止。（自 2023 年 6 月 22 日起，以 130,000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市场贷款报价利率计算，暂计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止，为 10,151.37 元）；4、本案仲裁费用、保全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裁决，期后于 2026 年 2 月 24 日收到撤案决定书</p>
56	被告：拾伍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6)京 0102 民初 8953 号	-	<p>技术服务合同纠纷</p> <p>2022 年 11 月 11 日，原被告签订《供货合同》，约定被告向原告购买 3 套优炫数据库管理系统 V2.1，合同总金额为 45,000 元（含 13% 增值税），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 13,500 元；完成产品调试、安装，通过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70%。2022 年 11 月 14 日，原告向被告开具了增值税专用发票，价税合计 13,500 元，后被告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给原告转账 13,500 元。合同履行期间，原告按约履行全部供货义务。2022 年 11 月 27 日，双方签订《产品安装验收单》，该验收单显示原告提供的产品型号/数量/质量无误，配套资料完整，完成比例为 100%。然而，自验收通过之日起，被告一直拖欠未支付的 31,500 元合同价款，直至起诉之日仍未支付。原告起诉 1. 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合同欠款 1,187,430 元及违约金（以 1,187,430 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自起诉之日起算至欠款全部清偿之日止）；2. 本案的受理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开庭</p>
57	被申请人：拾伍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京仲案字第 13271 号	-	<p>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签订《中移信息 2021-2022 年通用应用系统研发服务项目（北京优炫）技术开发框架合同》（以下简称“通用应用系统框架合同”，合同编号：D01090737202110535）和《中移信息 2021-2022 年大数据与 AI 类研发服务项目（北京优炫）技术开发框架合同》（以下简称“大数据框架合同”，合同编号：D01090737202110536）二框架合同均在第二十三条明确约定：“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将该争议提交至北京仲裁委员会”。现双方因被申请人拖欠服务费发生争议，且协商无果，符合上述仲裁条款约定的适用情形。通用应用系统框架合同约定合同价款上限为 10,096,760.43 元，大数据框架合同 10,009,664.64 元约定合同价款上限为 10,009,664.64 元。二框架合同的有效期限均自 2021 年 6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采购订单》为框架合同不可分割部分，《采购订单》未约定事项按原框架合同执行。双方基于通用应用系统框架合同订立了两份采购订单，两份订单的服务期均为：2021 年 7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两份采购订单的金额均为 442,788.61 元，合计 885,577.22 元。申请人已按通用应用系统框架合同及采购订单的约定，完成全部技术开发服务并经被申请人验收通过，双方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签字确认了验收证书。截至目前，针对通用应用系统框架合同，被申请人仅支付申请人 250,000 元，被申请人尚欠服务费金额 635,577.22 元。双方基于大数据框架合同订立了两份采购订单，采购订单 1 的服务期为：2021 年 7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采购订单 2 的服务期为：2021 年 7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两份采购订单的金额分别为 1,547,498.28 元和 1,483,902.68 元，合计 483,902.68 元。申请人已按大数据框架合同及采购订单的约定，完成全部技术开发服务并经被申请人验收通过，双方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签字确认了验收证书。截止目前，大数据框</p>

					<p>架合同被申请人仅支付申请人 483,902.68 元，被申请人尚欠服务费金额 2,547,498.28 元。基于此，被申请人应当继续履行付款义务并承担违约责任，即支付二框架合同下欠付的服务费 3,183,075.5 元及违约利息损失，利息以欠付的服务费 3,183,075.5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8 月 27 日起按 LPR 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暂计算为 346,097.56 元。申请人提起仲裁 1. 请求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拖欠的技术开发服务费 3,183,075.5 元；2. 请求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346,097.56 元（以 3,183,075.5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8 月 27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至款项实际清偿之日止，暂计算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3. 本案裁决费、保全费由被申请人承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开庭</p>
58	被告： 重庆电力高等专科学校	(2025)渝 0103 民初字第 79441 号	-	计算机软件开发合同纠纷	<p>2021 年 11 月 22 日，原告中标政府采购项目：发电厂智慧巡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GC-2021115（21A02295）。2021 年 12 月 9 日，原告与被告在重庆市签订中标项目合同：《发电厂智慧巡检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购销合同》，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设备及安装调试服务，合同总价 169.5 万元，质保期三年。2021 年 12 月 13 日，双方另达成补充合意，约定原告为被告提供合同等额 169.5 万元的垫资以保障被告顺利履行案涉合同项下货款支付义务，被告收款后 3 个工作日内再向原告支付项目合同全款。合同履行过程中，原告已依约全面履行义务：2021 年 12 月 31 日，被告就案涉项目出具《产品到货验收单》《产品安装验收单》，确认案涉设备已按约到货且安装符合要求；2022 年 1 月 6 日，原告按补充合意约定，向被告支付垫资款 169.5 万元；2022 年 6 月 29 日，被告出具《政府采购产品验收报告》，明确确认原告已完全履行案涉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案涉项目验收合格。2021 年 12 月 20 日，被告支付设备款 169.5 万元，2022 年 7 月 8 日，被告返还垫资 161.25 万元，仍欠付 84,750 元尾款未支付。原告多次向被告催要，被告至今未予支付，其行为已构成违约，严重侵害原告合法债权。原告要求 1. 支付尾款 84,750 元及利息（以 84,750 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起诉之日起算至款项全部清偿之日止）；2. 承担本案的受理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判决，期后于 2026 年 4 月 2 日收到撤案决定书</p>
59	被申请人： 成都东信科技有限公司	(2025)京仲案字第 12899 号	-	-	<p>2016 年 5 月 6 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供货合同》，由申请人就“数据仓库二期暨数据标准化建设项目”给被申请人提供“优炫下一代防火墙”产品，合同约定总价款为人民币 8,668,800 元。合同第三条约定“1、本合同以人民币计价，往来合同款项以人民币支付。全部合同款项以支票或电汇方式结算。2、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预付款，共计人民币 2,600,640 元。3、到货签收后 6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70% 的款项，共计人民币 6,068,160 元。合同第八条第二款约定：除合同第九条不可抗力原因外，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如期付款，构成违约，违约行为每延迟一周，按合同总额的 0.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此项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该合同签订后，申请人按照约定给被申请人完成了产品供货，被申请人 2018 年 6 月 29 日，2018 年 8 月 3 日，2020 年 12 月 23 日分次向申请人支付货款共计 4,996,092 元，尚欠申请人货款 3,672,708 元，后申请人多次找被申请人索要剩余货款，但被申请人迟迟不予支付，因此被申请人逾期付款的行为已构成违约。申请人仲裁要求 1. 支付货款 3,672,708 元；2. 支付违约金 433,440 元；3. 承担本案仲裁费用保全费 5,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开庭</p>
60	被告：	(2025)京 0108 民	2026-4-17	买卖合同	<p>公司起诉成都东信公司要求 1. 支付合同价款共计 621,000 元；2. 支付违约金 241,050 元；3. 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因诉讼</p>

	成都东信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云软科技有限公司	初 111181 号		纠纷	产生的一切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开庭
61	被告：成都东信科技有限公司	(2025)川 0191 民初 30243 号	2026-3-30	买卖合同纠纷	公司起诉成都东信公司要求 1.支付合同价款 13,537.5 元及违约金（以 13,537.5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10 月 26 日起，按照日利率 1%计算违约金）；2.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开庭
62	被告：成都东信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云软科技有限公司	(2025)川 0191 民初 29735 号	-	服务合同纠纷	公司起诉成都东信公司、天津云软公司要求 1.支付合同价款 133,252 元及违约金（以 133,252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7 月 2 日起，按照月利率 1%计算违约金，不足一个月的按照一个月计算）；2.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开庭
63	被告：重庆麦汀科技有限公司	(2026)京 0108 民初 11066 号	-	买卖合同纠纷	公司起诉要求重庆麦汀公司 1.支付合同价款 20,000 元；2.支付违约金 1,000 元；3.承担本案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开庭
64	被告：西安翔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5)京 0108 民初 105409 号	2025-12-19	买卖合同纠纷	2023 年 12 月 18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供货合同》，原告向被告出售 2 套优炫数据库管理系统 V2.1 (UXDB-STDV2.1)。双方于合同中约定：“第二条约定产品总价款为人民币 50,000 元。第三条约定乙方供货并调试完成，调试完成之后 30 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100%货款，共计 50,000 元整。第十条约定管辖为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履行合同，后，原告多次向被告催要该笔货款，被告推诿拒绝，拒不支付。原告要求 1.支付货款 50,000 元；2.承担本案诉讼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案件尚未开庭，庭前双方和解，期后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撤诉
65	被告：天津云软科技有限公司	(2026)津 0104 民初 1001 号	2026-4-9	不当得利纠纷	原告因向被告采购货物，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向被告转款 2,000,000 元，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向被告转款 13,739,000 元，但因被告原因双方未能达成一致，合同关系未能成立，但被告却迟迟未退还全部款项。原告要求 1.请求判令被告退还原告款项 15,739,000 元及利息（利息以 15,739,000 元为基数，自 2025 年 4 月 4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 LPR 计算）；2.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案件尚未立案，期后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收到裁定驳回起诉的民事裁定书
66	被	(2026)	-	买卖	2022 年 11 月 11 日，原被告签订《供货合同》，约定被告向原

告： 湖南鼎源蓝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京 0108 民初 3702 号		合同纠纷	<p>告购买 3 套优炫数据库管理系统 V2.1，合同总金额为 45,000 元（含 13% 增值税），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 13,500 元；完成产品调试、安装，通过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70%。2022 年 11 月 14 日，原告向被告开具了增值税专用发票，价税合计 13,500 元，后被告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给原告转账 13,500 元。合同履行期间，原告按约履行全部供货义务。2022 年 11 月 27 日，双方签订《产品安装验收单》，该验收单显示原告提供的产品型号/数量/质量无误，配套资料完整，完成比例为 100%。然而，自验收通过之日起，被告一直拖欠未支付的 31,500 元合同价款，直至起诉之日仍未支付。原告起诉要 1. 支付拖欠的供货款 31,500 元；2. 支付资金占用损失 3,148.78 元（以 31,500 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 2022 年 12 月 3 日起算至供货款全部清偿之日止，现暂计算至 2025 年 11 月 13 日为 3,148.78 元；3. 支付违约金 2,250 元（以 45,000 元为基数，按 5% 的标准计算）；4. 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开庭</p>
----------------------	------------------	--	------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39,508.62	13,878,545.69
1 至 2 年	11,204,728.15	58,552,263.31
2 至 3 年	42,416,655.74	107,916,489.69
3 至 4 年	83,457,095.46	31,042,820.26
4 至 5 年	30,583,505.04	57,184,782.93
5 年以上	167,777,520.02	110,592,737.09
小计	347,579,013.03	379,167,638.97
减：坏账准备	252,753,470.56	216,792,972.56
合计	94,825,542.47	162,374,666.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58,864.51	8.16	28,358,864.5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9,220,148.52	91.84	224,394,606.05	70.29
其中：组合 1：合同账期组合	304,920,193.20	87.73	224,394,606.05	73.59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4,299,955.32	4.11		
合计	347,579,013.03	100.00	252,753,470.56	72.72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328,051.61	5.61	24,328,051.6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9,195,173.41	94.39	142,774,471.27	34.89
其中：组合 1：合同账期组合	395,588,094.41	91.25	142,774,471.27	36.09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3,607,079.00	3.14		
合计	433,523,225.02	100.00	167,102,522.88	38.55

(1)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中联华杰科技有限公司	2,964,287.90	2,964,287.9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030,000.00	6,03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绵阳国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5,660,014.11	5,660,014.11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5,449,800.00	5,449,8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河北众诚假日酒店有限公司胜利南街分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太原市深龙电科技有限公司	2,814,318.10	2,814,318.1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旭海日升科技有限公司	969,149.40	969,149.4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广西睿讯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天曦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98,000.00	298,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福州志恒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7,525.00	247,525.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新联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124,770.00	124,77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福建九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云科之站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	21,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28,358,864.51	28,358,864.51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中联华杰科技有限公司	2,964,287.90	2,964,287.9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信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030,000.00	6,03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绵阳国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5,660,014.11	5,660,014.11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	5,449,800.00	5,449,8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河北众诚假日酒店有限公司胜利南街分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太原市深龙电科技有限公司	2,814,318.10	2,814,318.1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旭海日升科技有限公司	969,149.40	969,149.4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广西睿讯政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天曦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98,000.00	298,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福州志恒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7,525.00	247,525.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新联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124,770.00	124,77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福建九玄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北京云科之站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	21,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28,358,864.51	28,358,864.51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 1: 合同账期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2,772,530.96	138,626.55	5.00	24,496,176.77	1,224,808.85	5.00
逾期 1 年以内	9,146,477.66	457,323.88	5.00	45,370,834.76	2,268,541.74	5.00
1 至 2 年	4,855,745.43	485,574.54	10.00	104,494,348.59	10,449,434.86	10.00
2 至 3 年	19,532,855.74	3,906,571.15	20.00	73,224,309.02	14,644,861.80	20.00
3 至 4 年	82,275,816.46	41,137,908.23	50.00	53,925,435.27	26,962,717.64	50.00
4 至 5 年	40,340,826.26	32,272,661.01	80.00	34,264,418.11	27,411,534.49	80.00
5 年以上	145,995,940.69	145,995,940.69	100.00	59,812,571.89	59,812,571.89	100.00
合计	304,920,193.20	224,394,606.05		395,588,094.41	142,774,471.27	

②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4,299,955.32			13,956,061.72		
逾期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4,299,955.32			13,956,061.72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58,864.51					28,358,864.51
合同账期组合	188,434,108.05	35,960,498.00				224,394,606.05
合计	216,792,972.56	35,960,498.00				252,753,470.5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公司	39,069,200.00			11.24	19,534,600.00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626,448.95			5.93	20,626,448.95
江西聚图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75	2,000,000.00
北京优炫数据库软件有限公司	13,314,079.00			3.83	
北京乾元大通技术有限公司	13,054,142.14			3.76	13,054,142.14
合计	106,063,870.09			30.51	55,215,191.09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921,648.83	6,921,648.83
其他应收款	294,664,783.94	284,572,103.88
减：坏账准备	21,082,789.94	12,983,697.43
合计	280,503,642.83	278,510,055.2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6,921,648.83	6,921,648.8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6,921,648.83	6,921,648.83
----	--------------	--------------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逾期	203,495,106.34	216,686,216.48
逾期1年以内	33,086,941.23	2,996,053.87
1至2年	438,407.87	51,442,008.79
2至3年	46,260,548.27	5,707,463.67
3至4年	4,721,472.88	2,649,296.86
4至5年	1,864,486.86	3,140,341.53
5年以上	4,797,820.49	1,950,722.68
小计	294,664,783.94	284,572,103.88
减：坏账准备	21,082,789.94	12,983,697.43
合计	280,503,642.83	271,588,406.4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76,138,186.03	206,143,080.48
保证金	6,464,620.27	8,793,095.35
备用金	569,658.75	537,303.23
房租及押金	7,794,146.31	7,819,955.07
固定资产清理款项		1,276,807.68
股权转让款	42,390,000.00	52,390,000.00
居间费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往来款	59,308,172.58	5,611,862.07
小计	294,664,783.94	284,572,103.88
减：坏账准备	21,082,789.94	12,983,697.43
合计	273,581,994.00	271,588,406.4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7,800.00	0.24	707,8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3,956,983.94	99.76	21,082,789.94	7.17	272,874,194.00
其中：组合1：合同账期组合	117,818,797.91	39.98	21,082,789.94	17.89	96,736,007.97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76,138,186.03	59.78			176,138,186.03

合计	294,664,783.94	100.00	21,790,589.94	7.40	272,874,194.00
----	----------------	--------	---------------	------	----------------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7,800.00	0.25	707,8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3,864,303.88	99.75	12,275,897.43	4.32	271,588,406.45
其中：组合 1：合同账期组合	77,721,223.40	27.31	12,275,897.43	15.79	65,445,325.97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06,143,080.48	72.44			206,143,080.48
合计	284,572,103.88	100.00	12,983,697.43	4.56	271,588,406.45

①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北京易通明锐科技有限公司	263,800.00	263,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甘肃汇智思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9,000.00	14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联华杰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寸光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	4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航天光达科技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07,800.00	707,800.00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北京易通明锐科技有限公司	263,800.00	263,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甘肃汇智思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9,000.00	14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联华杰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寸光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	4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航天光达科技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07,800.00	707,800.00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合同账期组合	117,818,797.91	21,082,789.94	17.89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76,138,186.03		-
合计	293,956,983.94	21,082,789.94	7.17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 合同账期组合	77,721,223.40	12,275,897.43	15.79
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06,143,080.48		-
合计	283,864,303.88	12,275,897.43	4.32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275,897.43		707,800.00	12,983,697.4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2,275,897.43		707,800.00	12,983,697.43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099,092.51			8,099,092.5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0,374,989.94		707,800.00	21,082,789.94

(5)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或转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7,800.00					707,800.00
合同账期组合	12,275,897.43	8,099,092.51				20,374,989.94
合计	12,983,697.43	8,099,092.51				21,082,789.94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鑫同盛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40,000,000.00	2-3年	13.57	8,000,000.00
共青城优炫投	往来款	30,000,000.00	1年以内	10.18	1,500,000.00

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云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739,000.00	1年以内	5.34	786,950.00
北京中诚泰信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80,000.00	3-4年	1.21	1,790,000.00
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15,831.30	1年以内	1.09	160,791.57
合计		92,534,831.30	-	31.40	12,237,741.57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9,064,329.44		499,064,329.44	518,368,249.44		518,368,249.4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791,434.63		4,791,434.63	4,791,434.63		4,791,434.63
合计	503,855,764.07		503,855,764.07	523,159,684.07		523,159,684.07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优炫软件有限公司	31,200,000.00			31,200,000.00		
优炫加拿大软件有限公司	19,303,920.00		19,303,920.00			
上海优则炫软件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优炫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203,490,000.00			203,490,000.00		
西安优炫软件有限公司	4,524,329.44			4,524,329.44		
优炫软件（长沙）有限公司	2,200,000.00			2,200,000.00		
北京优炫数据库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成都优炫创新软件有限公司	205,550,000.00			205,550,000.00		
优炫软件（南京）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优炫软件（吉县）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山西优炫凌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18,368,249.44			499,064,329.44		

(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北京优炫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2,949,110.83									2,949,110.83	
电投云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广投优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42,323.80									1,842,323.80	
合计	4,791,434.63									4,791,434.63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086,534.48	49,752,579.03	40,833,769.79	43,891,983.91
其他业务				
合计	63,086,534.48	49,752,579.03	40,833,769.79	43,891,983.91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8,058.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934,116.34	978,018.61
合计	-18,934,116.34	899,960.19

十七、 补充资料

(六)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7,641.53	-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8,070.07	890,405.72	890,405.72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0,000.00	70,000.00
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2.债务重组损益			
13.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4.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15.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6.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19.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1.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44,548.27	1,410,387.16	1,410,387.16
2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02,373.08	228,342.18	228,342.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9,291,746.65	1,130,399.10	1,130,399.10

（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1.0819	-173.4255	-0.3594	-0.9723	-0.3594	-0.97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6.0920	-173.9517	-0.3090	-0.9753	-0.3090	-0.9753

北京优炫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第 54 页至第 14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三、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7,641.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08,070.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44,548.2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694,119.73
减：所得税影响数	-3,402,373.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291,746.65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